



國立暨南國際大學
National Chi Nan University



2021外國學生申請入學 招生簡章

Foreign Student Admission Brochure

本校網址：www.ncnu.edu.tw

校址：54561 南投縣埔里鎮大學路1號

E-mail: admission@ncnu.edu.tw

電話：+886-49-2918305

2020年11月編印

目 錄

頁 次

壹、申請資格	1~2
貳、申請日期及方式	2
參、申請文件	3
肆、獎助學金及學雜費(含學分費)減免申請	4
伍、招生系所及相關規定	4~37
陸、修業期限	38
柒、其他注意事項	38~39
捌、甄審日期、方式及地點	39
玖、錄取規定	39
拾、錄取公告及通知	39
拾壹、申訴管道	39
拾貳、註冊入學注意事項	39~40
拾參、各項洽詢電話及網址	40
拾肆、其他資訊	41

【附錄】

山水埔里 美麗暨大	42
學校簡介	43
入學申請表	44~49
推薦信	50~51
留學計畫書	52
自傳	53
研究計畫	54
外國學生獎勵實施要點	55~56
外國學生獎學金申請書	57~58
申訴書	59~60
文件繳交切結書	61
財力保證書	62

外國學生入學申請注意事項

重要日程表

項 目	日 期		備 註
	春 季 班	秋 季 班	
簡章公告日期	2020 年 10 月 30 日	2020 年 10 月 30 日	公告於本校網頁供下載
入學申請日期	2020 年 11 月 20 日～ 12 月 1 日	2021 年 2 月 3 日～ 4 月 9 日	採網路報名
獎學金申請日期	2020 年 11 月 20 日～ 12 月 1 日	2021 年 2 月 3 日～ 4 月 9 日	請連同入學申請一併提出
甄審日期	2020 年 12 月 4 日～ 2020 年 12 月 11 日	2021 年 4 月 23 日～ 5 月 6 日(暫定)	實際日期須依各系所規定之甄試日期及方式辦理
公告錄取名單	2021 年 1 月 12 日(暫定)	2021 年 6 月第 2 週 (暫定)	本校行政大樓公佈欄及網頁
寄發甄審結果及錄取通知	2021 年 1 月 18 日(暫定)	2021 年 6 月第 3 週 (暫定)	

壹、申請資格

一、須符合下列身份資格之一者，始具備外國學生申請入學之資格：

(一)具外國國籍（不含香港、澳門及大陸地區人士）且未曾具有中華民國國籍，於申請時並不具僑生資格者。

(二)具外國國籍且符合下列規定，於申請時並已連續居留海外六年以上者，亦得依規定申請入學：

1. 申請時兼具中華民國國籍者，應自始未曾在臺設有戶籍。

2. 申請前曾兼具中華民國國籍，於申請時已不具中華民國國籍者，應自內政部許可喪失中華民國國籍之日起至申請時已滿八年。

3. 前二款均未曾以僑生身分在臺就學，且未於當學年度接受海外聯合招生委員會分發。

※本項所稱「連續居留」，指外國學生每歷年在國內停留期間未逾一百二十日。連續居留海外採計期間之起迄年度非屬完整曆年者，以各該年度之採計期間內在本國內停留期間未逾一百二十日予以認定。但符合下列情形之一且具相關證明文件者，不在此限；其在本國內停留期間，不併入海外居留期間計算：

a. 就讀僑務主管機關舉辦之海外青年技術訓練班或教育部認定之技術訓練專班。

b. 就讀教育部核准得招收外國學生之各大專校院華語文中心，合計未滿二年。

c. 交換學生，其交換期間合計未滿二年。

d. 經中央目的事業主管機關許可來臺實習，實習期間合計未滿二年。

※依「國籍法第二條」規定，有下列各款情形之一者，屬中華民國國籍：

a. 出生時父或母為中華民國國民。

b. 出生於父或母死亡後，其父或母死亡時為中華民國國民。

c. 出生於中華民國領域內，父母均無可考，或均無國籍者。

d. 歸化者。

以上第一款及第二款之規定，於國籍法修正公布時之未成年人，亦適用之。

1980 年 2 月 9 日(含 9 日) 前出生者，僅以父親為準。

(三)具外國國籍，兼具香港或澳門永久居留資格，且未曾在臺設有戶籍，申請時於香港、澳門或海外連續居留滿六年以上者。

※本項所稱「連續居留」，指每曆年在國內停留期間，合計未逾一百二十日。但符合前項第 a 款至第 d 款所列情形之一且具相關證明文件者，不在此限；其在國內停留期間，不併入前項連續居留期間計算。

(四)曾為大陸地區人民具外國國籍且未曾在臺設有戶籍，申請時已連續居留海外六年以上者。

※本項所稱「連續居留」，指每曆年在國內停留期間，合計未逾一百二十日。但符合第(二)項第 a 款至第 d 款所列情形之一且具相關證明文件者，不在此限；其在國內停留期間，不併入海外連續居留期間計算。

※第(二)、(三)、(四)項所列「六年」，係以擬入學當學期起始日期(二月一日或八月一日)為終日計算之；所稱「海外」，指大陸地區、香港及澳門以外之國家或地區。

二、須符合修讀各級學位之入學資格：

(一)符合我國教育部採認之高中、大學或獨立學院畢業：

申請學士班者需具國外高中畢業學歷；申請碩士班者需具大學畢業學歷；申請博士班者需具碩士畢業學歷。

(二)具有與我國學制相當之同等學力資格者。

三、欲申請就讀學士班者，須未曾在我國以外國學生身分申請並完成高中學校學程。

四、須未曾遭入學學校以操行、學業成績不及格或因犯刑事案件經判刑確定致遭退學者。

五、須未曾因違反本校校規情節重大而遭本校註銷選讀資格者。

六、須符合招生簡章各系所個別要求之申請條件。

貳、申請日期及方式

一、申請日期：

1. 春季班：2020 年 11 月 20 日起至 12 月 1 日止。逾期不予受理。

2. 秋季班：2021 年 2 月 3 日起至 4 月 9 日止。逾期不予受理。

二、申請方式：於申請期限內至外國學生線上申請系統完成註冊申請作業，上傳要求文件並送出。線上申請網址為 <https://exam.ncnu.edu.tw/>。

參、申請文件

項次	項目	備註
必繳文件	1. 入學申請表	含 2 吋半身脫帽照片，如有申請獎學金者，請確認本表有關獎學金欄位是否均已完成填寫。 ※依據「國立暨南國際大學外國學生獎勵實施要點」申請獎助學金應繳交之文件（請參考第 57-58 頁格式範本上網填寫，不申請者免繳）。
	2. 護照影本	護照的有效期限長於 6 個月。
	3. 最高學歷畢業證書	經我國駐外館處驗證之 1 份（中、英文以外之語文，應附中、英文譯本）。 ※申請人取得入學許可後，於辦理報到時，須繳交經我國駐外單位或代表處驗證之畢業證書正本及成績單正本，始得註冊入學。
	4. 最高學歷歷年成績單	經我國駐外館處驗證之 1 份（中、英文以外之語文，應附中、英文譯本）。 ※申請人取得入學許可後，於辦理報到時，須繳交經我國駐外單位或代表處驗證之畢業證書正本及成績單正本，始得註冊入學。
	5. 推薦信	依各系所規定繳交，如填寫推薦信者要求該信件需彌封，請自行於報名期間將紙本寄送至報考系所。
	6. 自傳	中文或英文之自傳。
	7. 留學計畫書	中文或英文之留學計畫書。
	8. 財力證明書	經我國駐外館處驗證之具備足夠在台就學的財力證明書，或政府、大專校院或民間機構提供全額獎助學金之證明。
系所規定應另繳交文件	9. 依照各系所簡章分則要求內容繳交相關文件。	請參考各系所簡章分則內容，第 5-37 頁。 ※系所規定應另繳交之文件（含有利於審查之相關資料、語言能力檢定、證照等證明文件等，請全部合併為一個檔案後上傳。）
★注意事項： 1. 考生請依規定將上方 1~9 項申請文件，參照項目對照表分項製作成 PDF 格式檔案後再逐一上傳，單一項目之檔案以 10MB 為限，如檢附之檔案超過 10MB，請將資料上傳至雲端並提供連結。 2. 如報考時因故未及備妥護照、需經駐外單位驗證之最高學歷畢業證書、歷年成績單及財力證明等資料，請先下載本校「外國學生申請入學文件繳交切結書」（第 61 頁），簽名後上傳至該選單，如無法提供相關財力證明者，另請檢附第 62 頁財力保證書並上傳至報名系統。 3. 系所如規定需繳交華語文能力證明資料，請勿繳交「漢語水平考試（HSK）」成績作為證明資料。		

肆、獎助學金及學雜費（含學分費）減免申請

- 一、外國學生於申請本校入學許可時，得依「國立暨南國際大學外國學生獎勵實施要點」一併提出申請獎助學金及學雜費（含學分費）之減免。
- 二、外國學生得依相關規定申請政府獎學金（如：外交部台灣獎學金
<https://www.mofa.gov.tw/cp.aspx?n=4326BCFE40D0A361>；
教育部台灣獎學金 <http://tafs.mofa.gov.tw/>），並應依其受理時間自行提出申請。
- 三、獲得政府或其他單位獎學金者，未必即為本校錄取生，本校錄取者，亦未必可獲得獎助學金或減免學雜費；以上概依本校相關會議審議決定。
- 四、上述獎助學金均不得重複受領。

伍、招生系所及相關規定

- 招生名額：學士班 48 名、碩士班 94 名、博士班 55 名。（依教育部核定名額為準）
- 一、春季班：2021年2月1日入學，招收碩士班、博士班。
 - 二、秋季班：2021年9月1日入學，招收學士班、碩士班及博士班。

(一) 人文學院

1. 中國語文學系

代碼	開放申請學位類別	招生班別		自傳	面試	筆試	中文程度要求					TOEFL 成績	GRE 性向 測驗	GRE 專業科目 測驗	GMAT 成績	須繳 碩士論文
		春季班	秋季班				聽	說	讀	寫	無					
101	學士班		✓	✓	✓		✓	✓	✓	✓						
	碩士班		✓	✓	✓		✓	✓	✓	✓						
	博士班	✓	✓	✓	✓		✓	✓	✓	✓						✓
	項次			項目												
	必繳文件			1. 入學申請表（含獎學金申請表） 2. 護照影本 3. 經我國駐外館處驗證之最高學歷畢業證書。 4. 經我國駐外館處驗證之最高學歷歷年成績單 5. 推薦信 6. 自傳 7. 中文或英文留學計畫書 8. 財力證明書。 *詳細必繳文件內容規定，請參照簡章第 3 頁。												
	系所應另繳交文件			1. 申請學士班學生須繳交中文自傳、學習計畫、高中歷年成績單正本各 1 份，以及其他有助審查之成果作品、得獎證明等資料。 2. 申請碩士班學生須另繳交中文自傳、研究計畫（格式如簡章第 53-54 頁）、代表作（中文學術論文 1 至 3 篇及其他有助審查之著作）及歷年成績單正本等各 1 份。 3. 申請博士班須另繳交中文自傳、研究計畫、大學及碩士班歷年成績正本、碩士論文（如於申請時尚未完成論文口試者，須附指導教授簽認可如期完成之碩士論文口試初稿；碩士學位如係在國外獲得而無碩士論文者，得以相等之學術論著代替）、學術著作（包含公開發表於期刊或研討會之論文、課程報告，未公開發表之課程報告以 3 篇為限）、簡歷及詳細著作目錄等各 1 份。 4. 須檢附「新版華語文能力測驗(TOCFL)」或「華語文能力測驗 (TOP)」成績證明：申請學士班學生須取得高階級證書或中等四級以上；申請碩、博士班學生須取得流利級證書或高等六級以上。學、碩、博之申請人亦可提供其他相當等級之中文能力測驗或修習課程之證明，以供審查。 5. 已在本校完成學士以上學位，繼續申請就讀本系碩士以上學位者，須繳推薦信 2 份（其中 1 份須為中國語文領域相關教師推薦信）。												
	備註/注意事項			本系採書面審查，必要時，將舉行面試，申請學生若不方便前來面試，可改以電話或網路視訊口試。												
	聯絡資訊			1. 聯絡電話：+886-49-2910960 ext.2601 2. Email：jy-wang@ncnu.edu.tw 3. 網址：https://www.cll.ncnu.edu.tw												
	系所特色			課程著重中國文化，學習中國文學、語文、思想等領域。除累積對於傳統文化的認識，本系更著重在以新觀點解讀傳統，讓過去不止是過去，透過反思與創新，創發新的學術能量，而能與現在接軌。學生可配合本身志趣、專長，自由選擇學習重點。												

2. 外國語文學系

代碼	開放申請學位類別	招生班別		自傳	面試	筆試	中文程度要求					TOEFL 成績	GRE 性向 測驗	GRE 專業科目 測驗	GMAT 成績	須繳 碩士論文
		春季 班	秋季 班				聽	說	讀	寫	無					
102	學士班		✓	✓			✓	✓	✓	✓		✓				
	碩士班	✓	✓	✓	✓		✓	✓	✓	✓		✓				
	項次			項目												
	必繳文件			1. 入學申請表（含獎學金申請表） 2. 護照影本 3. 經我國駐外館處驗證之最高學歷畢業證書。 4. 經我國駐外館處驗證之最高學歷歷年成績單 5. 推薦信 6. 自傳 7. 中文或英文留學計畫書 8. 財力證明書。 *詳細必繳文件內容規定，請參照簡章第 3 頁。												
	系所應另繳交文件			1. 申請碩士班學生須另繳交研究計畫 1 份(格式如簡章第 54 頁)、代表作(10-15 頁英文學期報告 1 至數篇及其他有助審查之著作)及歷年成績單。 2. 請檢附「國家華語測驗推動工作委員會」所舉辦之「新版華語文能力測驗(TOCFL, 原名 TOP)」成績或其他相關華語文能力之證明。 3. 已在本校完成學士以上學位，繼續申請就讀本系碩士學位者，須繳推薦信 3 份（其少包括 1 份中國語文教師推薦信）。 4. 非英語系國家學生：請檢附 TOEFL (iBT) 成績，學士班 61 分以上；碩士班 80 分以上之成績證明。												
	備註/注意事項			申請碩士班學生若不方便前來面試，可改以電話或網路視訊口試。												
	聯絡資訊			1. 聯絡電話：+886-49-2910960 ext.2541 2. Email：ljhuang@ncnu.edu.tw 3. 網址：https://www.dfl.ncnu.edu.tw												
	系所特色			<u>學士班</u> 歡迎具語言、文學天份及興趣的學生。聽、說、讀、寫、譯五能並重，多樣第二外語（日、法、西、德、韓語及東南亞語類），小班教學。具三大領域：文學、語言學及應用英語，並各有學程，修畢學分可獲學程證書。本系訂有成績優異學生續修碩士學位辦法，且有活躍之戲劇、團隊活動。 <u>碩士班</u> 透過文學批評、翻譯與語言學之學術專業訓練，培養邏輯分析、組織與判斷思考之能力，除培養傳統文學批評分析、翻譯及語言分析、教學之研究人才外，更以培養具備跨域創新人才為目標。												

3. 社會政策與社會工作學系

代碼	開放申請學位類別	招生班別		自傳	面試	筆試	中文程度要求					TOEFL成績	GRE性向測驗	GRE專業科目測驗	GMAT成績	須繳碩士論文
		春季班	秋季班				聽	說	讀	寫	無					
103	學士班		✓	✓	✓		✓	✓	✓	✓						
	碩士班	✓	✓	✓	✓		✓	✓	✓	✓						
	博士班	✓	✓	✓	✓		✓	✓	✓	✓						✓
	項次			項目												
	必繳文件			1. 入學申請表（含獎學金申請表） 2. 護照影本 3. 經我國駐外館處驗證之最高學歷畢業證書。 4. 經我國駐外館處驗證之最高學歷歷年成績單 5. 推薦信 6. 自傳 7. 中文或英文留學計畫書 8. 財力證明書。 *詳細必繳文件內容規定，請參照簡章第3頁。												
	系所應另繳交文件			1. 申請博士班須另繳交研究計畫、大學及碩士班歷年成績正本、碩士論文（如於申請時尚未完成論文口試者，須附指導教授簽認可如期完成之碩士論文口試初稿；碩士學位如係在國外獲得而無碩士論文者，得以相等之學術論著代替）、學術著作（包含公開發表於期刊或研討會之論文、課程報告，未公開發表之課程報告以3篇為限）、簡歷及詳細著作目錄等各1份。 2. 請檢附「國家華語測驗推動工作委員會」所舉辦之「新版華語文能力測驗（TOCFL，原名 TOP）」成績或其他相關華語文能力之證明。												
103	備註/注意事項			申請學生若不方便前來面試，可改以電話或網路視訊口試。												
	聯絡資訊			1. 聯絡電話：+886-49-2910960 ext.2623 2. Email：spsw@mail.ncnu.edu.tw 3. 網址：https://www.spsw.ncnu.edu.tw/index.php												
	系所特色			沿革 本校於84學年度設校，第一年成立本學系碩士班，86學年度成立學士班，88學年度設立博士班。本系積極拓展與歐美地區雙邊交流及學術研究合作、致力於本系與埔里地區之社區關係的建立，並積極拓展學生的海外實習與各國大學之學術合作與交流。 本系宗旨 1. 培育具備社會政策與社會工作學術研究與教學之專業人才。 2. 培育社會政策規劃與評估、社會福利行政、社會工作管理及社會工作實務之專業人才。 3. 強化國際學術合作與交流，提昇台灣在社會政策與社會工作領域之國際學術地位。 系所特色 1. 理論與實務並重的教育過程 針對國內外社會福利及社會工作的發展趨勢，並配合國內社會需求，強調綜整合之學習取向，平衡理論與實務之發展，培育具備整體宏觀視野與助人實務知能的社會政策、社會工作管理及實務之專門人才。 2. 在地關懷與國際視野的行動 推動國際學術合作，課堂帶領學生參與海外服務，鼓勵僑生同學回僑居地申請暑期實習，加強僑生同學與僑居地機構的連結，另有期中實習可滿足僑居地機構對實習時數之要求，並同時積極參與埔里地區在地關懷行動。 3. 專業能力與軟實力結合的多元學習環境 除完整課程規劃及優良師資培育專業職能之外，同時培育學生之人文關懷力、美學文創力、多元文化力、生命關係力、思辨判斷力、終身學習力等軟實力，提升對弱勢的觀察、同理及表達能力，促進對公共事務的參與和關注，培養對事物的敏感度，以及對多元文化差異的認同和尊重，以促進職涯及生活的成功與豐富。												

4. 歷史學系

代碼	開放申請學位類別	招生班別		自傳	面試	筆試	中文程度要求					TOEFL 成績	GRE 性向 測驗	GRE 專業科目 測驗	GMAT 成績	須繳 碩士論文
		春季班	秋季班				聽	說	讀	寫	無					
104	學士班		✓	✓	✓		✓	✓	✓	✓						
	碩士班	✓	✓	✓	✓		✓	✓	✓	✓						
	博士班	✓	✓	✓	✓		✓	✓	✓	✓						✓
	項次			項目												
	必繳文件			1. 入學申請表（含獎學金申請表） 2. 護照影本 3. 經我國駐外館處驗證之最高學歷畢業證書。 4. 經我國駐外館處驗證之最高學歷歷年成績單 5. 推薦信 6. 自傳 7. 中文或英文留學計畫書 8. 財力證明書。 *詳細必繳文件內容規定，請參照簡章第 3 頁。												
	系所應另繳交文件			1. 報考博士班需取得史學相關碩士學位。另繳交簡歷及詳細著作目錄、研究計畫、大學及碩士班歷年成績正本、碩士論文及學術著作（包含公開發表於期刊或研討會之論文及課程報告）最多以 3 篇為限。申請時尚未完成論文口試者，請附指導教授簽認可如期完成之碩士論文口試初稿；碩士學位如係在國外取得而無碩士論文者，得以相等之學術論著代替，繳交外文碩士論文請附中文摘要。 2. 申請碩士班學生須另繳交研究計畫（格式如簡章第 54 頁）、代表作（10-15 頁中文學期報告，最多以 3 篇為限）及其他有助審查之著作等資料各 1 份。												
	備註/注意事項			申請學生若不方便前來面試，可改以電話或網路視訊口試。												
104	聯絡資訊			1. 聯絡電話：+886-49-2910872 2. Email：yuan@ncnu.edu.tw 3. 網址：https://www.history.ncnu.edu.tw/tw/												
	系所特色			著重 14 世紀以後世界體系逐漸形成的歷史發展，空間上著重台灣、中國大陸（尤其華南地區）與世界的關係，以社會、經濟及文化為主要取徑，規劃發展中國海洋發展史、社會文化史、經濟史、海外華人史、臺灣社會文化史及世界文明史等緊密相關的領域。												

5. 公共行政與政策學系

代碼	開放申請學位類別	招生班別		自傳	面試	筆試	中文程度要求					TOEFL 成績	GRE 性向 測驗	GRE 專業科目 測驗	GMAT 成績	須繳 碩士論文
		春季班	秋季班				聽	說	讀	寫	無					
	博士班	✓	✓	✓	✓		✓	✓								✓
	項次			項目												
	必繳文件			1. 入學申請表（含獎學金申請表） 2. 護照影本 3. 經我國駐外館處驗證之最高學歷畢業證書。 4. 經我國駐外館處驗證之最高學歷歷年成績單 5. 推薦信 6. 自傳 7. 中文或英文留學計畫書 8. 財力證明書。 *詳細必繳文件內容規定，請參照簡章第3頁。												
	系所應另繳交文件			無												
105	備註/注意事項			面試：以面試或視訊方式，確認學生之語言能力。												
	聯絡資訊			1. 聯絡電話：+886-49-2915247 2. Email：dppa@ncnu.edu.tw 3. 網址：https://www.dppa.ncnu.edu.tw												
	系所特色			一、在研究方面： 著重解決問題和政策反省能力的養成，尤其重視具有國際視野，也培養學生有批判性及前瞻性的思維。 二、在實務方面： 重視府際關係及非營利組織間之交流與合作，協力倡導公民社會理念、夥伴基層鄉鎮營造社區文化產業特色，提升政府治理能力。 三、在國際合作方面： 重視具有國際視野與國際比較之研究，以國際會議、研究合作、交換學生等方式，促進國際學術交流，積極培養國際行政與政策管理人才。												

6. 東南亞學系

代碼	開放申請學位類別	招生班別		自傳	面試	筆試	中文程度要求					TOEFL成績	GRE性向測驗	GRE專業科目測驗	GMAT成績	須繳碩士論文
		春季班	秋季班				聽	說	讀	寫	無					
106	學士班		✓	✓			✓	✓	✓	✓						
	碩士班		✓	✓			✓	✓	✓	✓						
	博士班	✓	✓	✓			✓	✓	✓	✓						✓
	項次			項目												
	必繳文件			1. 入學申請表（含獎學金申請表） 2. 護照影本 3. 經我國駐外館處驗證之最高學歷畢業證書。 4. 經我國駐外館處驗證之最高學歷歷年成績單 5. 推薦信 6. 自傳 7. 中文或英文留學計畫書 8. 財力證明書。 *詳細必繳文件內容規定，請參照簡章第 3 頁。												
	系所應另繳交文件			1. 中文程度相關證明文件。 2. 申請就讀碩士學位者須繳交推薦信 1 封。申請就讀博士學位者須繳交研究計畫及推薦信 2 封。 3. 其他有利於審查之相關資料 1 份（如已發表之相關論文、研究報告、榮譽及獎勵事蹟、能力檢定證明、相關證照及經歷之文件等）。												
	備註/注意事項															
	聯絡資訊			1.聯絡電話：+886-49-2910960 ext.2561 2.Email：dseas@ncnu.edu.tw 3.網址：https://www.dseas.ncnu.edu.tw												
系所特色			12 個國家，6 億人口，數不盡的文化面貌，總面積達台灣 124 倍大的東南亞，正散發著無限可能的魅力。隨著世界的南風，用你的方式探索這片深具歷史的多元文化大地，東南亞學系為台灣唯一，學制完整，學、碩、博士課程俱全，能給予學子開拓性的視野及創新性的思維。													

7. 東南亞學系人類學碩士班

代碼	開放申請學位類別	招生班別		自傳	面試	筆試	中文程度要求					TOEFL成績	GRE性向測驗	GRE專業科目測驗	GMAT成績	須繳碩士論文
		春季班	秋季班				聽	說	讀	寫	無					
107	碩士班		✓	✓			✓	✓	✓	✓						
	項次			項目												
	必繳文件			1. 入學申請表（含獎學金申請表） 2. 護照影本 3. 經我國駐外館處驗證之最高學歷畢業證書。 4. 經我國駐外館處驗證之最高學歷歷年成績單 5. 推薦信 6. 自傳 7. 中文或英文留學計畫書 8. 財力證明書。 *詳細必繳文件內容規定，請參照簡章第3頁。												
	系所應另繳交文件			1. 中文程度相關證明文件。 2. 申請就讀碩士學位者須繳交推薦信1封。 3. 其他有利於審查之相關資料1份（如已發表之相關論文、研究報告、榮譽及獎勵事蹟、能力檢定證明、相關證照及經歷之文件等）。												
	備註/注意事項															
	聯絡資訊			1. 聯絡電話：+886-49-2910960 ext.2561 2. Email：dseas@ncnu.edu.tw 3. 網址：https://www.dseas.ncnu.edu.tw												
	系所特色			校址位於水沙連地區，其自然環境與多元族群交織下的風土民情，乃是台灣重要文化寶藏。自成立以來，一直以成為台灣中部地區完善的人類學與在地研究自許。本班立基本土文化、整合人文與科際、發展國際交流合作，並強化學術研究、參與社會服務、落實人類學知識之加值應用。												

8. 華語文教學碩士學位學程

代碼	開放申請學位類別	招生班別		自傳	面試	筆試	中文程度要求					TOEFL成績	GRE 性向測驗	GRE 專業科目測驗	GMAT 成績	須繳 碩士論文
		春季班	秋季班				聽	說	讀	寫	無					
108	碩士班	✓	✓	✓			✓	✓	✓	✓						
	項次			項目												
	必繳文件			1. 入學申請表（含獎學金申請表） 2. 護照影本 3. 經我國駐外館處驗證之最高學歷畢業證書。 4. 經我國駐外館處驗證之最高學歷歷年成績單 5. 推薦信 6. 自傳 7. 中文或英文留學計畫書 8. 財力證明書。 *詳細必繳文件內容規定，請參照簡章第 3 頁。												
	系所應另繳交文件			1.大學部非在華語地區畢業者，須檢附新版華語能力測驗（TOCFL）聽讀流利級，或其他足以說明其中文能力之證明，如修習課程證明等。 2.申請學生須繳交推薦信 2 封。												
	備註/注意事項															
	聯絡資訊			1.聯絡電話：+886-49-2910960 ext.3801 2.Email：hcheng@ncnu.edu.tw 3.網址：https://www.tcs1.ncnu.edu.tw/												
系所特色			本學程以培養海內外優秀華語文教學人才為目標，課程規劃為華語理論研究與教學實務訓練並重，研究部分關注華語語言與文化理論、華語作為第二或外語教學法、華語能力檢定模擬試題，以及跨文化溝通等議題，實務訓練包含班級教學、線上教學、海外教學與短期營隊教學等實習項目。本學程基於理論研究支持教學實務，教學實務檢證理論研究的教育理念，在做中學，學中做過程中，培訓未來優秀華語文教學人才。本學程學生於畢業後就業率高，且多從事華語文教學相關工作，其工作表現深獲長官與同儕肯定。													

9. 文化創意與社會行銷碩士學位學程

代碼	開放申請 學位類別	招生班別		自 傳	面 試	筆 試	中文程度要求					TOEFL 成績	GRE 性向 測驗	GRE 專業科目 測驗	GMAT 成績	須繳 碩士論文
		春 季 班	秋 季 班				聽	說	讀	寫	無					
109	碩士班	✓	✓	✓			✓	✓	✓	✓						
	項次			項目												
	必繳文件			1. 入學申請表（含獎學金申請表） 2. 護照影本 3. 經我國駐外館處驗證之最高學歷畢業證書。 4. 經我國駐外館處驗證之最高學歷歷年成績單 5. 推薦信 6. 自傳 7. 中文或英文留學計畫書 8. 財力證明書。 *詳細必繳文件內容規定，請參照簡章第3頁。												
	系所應另繳交文件			1. 中文程度相關證明文件。 2. 研究計畫1份。 3. 推薦信1封。 4. 其他有利於審查之相關資料1份（如各類作品：文字創作、圖像繪製或設計、攝影、影音表現、程式設計、網路平台粉絲頁經營等副本）。												
	備註/注意事項															
	聯絡資訊			1. 聯絡電話：+886-49-2910074 2. Email：ch@ncnu.edu.tw 3. 網址：https://www.ncnu.edu.tw/ncnuweb/home.aspx?unitId=MH00												
	系所特色			本學程並重學理與實務，著重於培養學生在「文化研究」的學術能力以及在「文化產業」的專業能力；特別重視「創新傳播」途徑與趨勢的掌握，研析文化產業的社會行銷與國際策略。 本學程是「科際整合」的課程，將培育學生的「跨域研究」、「創新應用」、「媒體能力」、「大數據分析」與「跨文化溝通」五大能力，成為學術研究與產業實務的國家人才與國際人才。												

(二) 管理學院

1. 國際企業學系

代碼	開放申請學位類別	招生班別		自傳	面試	筆試	中文程度要求					TOEFL成績	GRE性向測驗	GRE專業科目測驗	GMAT成績	須繳碩士論文
		春季班	秋季班				聽	說	讀	寫	無					
201	學士班		✓	✓			✓	✓	✓	✓						
	碩士班	✓	✓	✓			✓	✓	✓	✓						
	項次			項目												
	必繳文件			1. 入學申請表（含獎學金申請表） 2. 護照影本 3. 經我國駐外館處驗證之最高學歷畢業證書。 4. 經我國駐外館處驗證之最高學歷歷年成績單 5. 推薦信 6. 自傳 7. 中文或英文留學計畫書 8. 財力證明書。 *詳細必繳文件內容規定，請參照簡章第3頁。												
	系所應另繳交文件			1. 履歷自傳請以中文撰寫（含申請本系之原因及動機）。 2. 請檢附「國家華語測驗推動工作委員會」所舉辦之「新版華語文能力測驗（TOCFL，原名 TOP）」成績或其他相關華語文能力之證明（無中文能力證明者，請具體說明個人之中文聽說讀寫能力）。 3. 請檢附成績單、英文能力證明及其他有利於審查之相關資料。												
	備註/注意事項			請提供可聯絡的電話及電子郵件，必要時以電話或網路視訊口試。												
	聯絡資訊			1. 聯絡電話：+886-49-2911249 2. Email：ibs@ncnu.edu.tw 3. 網址：https://www.ibs.ncnu.edu.tw												
	系所特色			本系為創校即成立之系所之一，課程分為國際企業經營與策略、國際行銷與創新、國際金融與財務三大次領域專業課程。並重視企業實習、海外交流，與第二外語訓練，部分課程採全英語授課。以培養具有獨立思考與國際移動力之國際企業人才為目標。												

2. 經濟學系

代碼	開放申請學位類別	招生班別		自傳	面試	筆試	中文程度要求					TOEFL 成績	GRE 性向 測驗	GRE 專業科目 測驗	GMAT 成績	須繳 碩士論文
		春季班	秋季班				聽	說	讀	寫	無					
202	學士班		✓	✓			✓	✓	✓	✓		✓				
	碩士班	✓	✓	✓			✓	✓	✓	✓		✓				
	項次			項目												
	必繳文件			1. 入學申請表（含獎學金申請表） 2. 護照影本 3. 經我國駐外館處驗證之最高學歷畢業證書。 4. 經我國駐外館處驗證之最高學歷歷年成績單 5. 推薦信 6. 自傳 7. 中文或英文留學計畫書 8. 財力證明書。 *詳細必繳文件內容規定，請參照簡章第 3 頁。												
	系所應另繳交文件			1. 請檢附「國家華語測驗推動工作委員會」所舉辦之「新版華語文能力測驗（TOCFL，原名 TOP）」成績或其他相關華語文能力之證明。 2. 英語系國家學生免附 TOEFL 成績。												
	備註/注意事項															
	聯絡資訊			1. 聯絡電話：+886-49-2911247 2. Email：econ@ncnu.edu.tw 3. 網址：https://www.econ.ncnu.edu.tw												
	系所特色			本系課程規劃涵蓋理論研究、產業實務及政策導向三個次領域。其中，理論研究強化繼續升學的基礎；透過實習與產業經濟學等課程，培養對產業實務的敏銳度；政策導向深化國際金融決策之經濟專業能力。												

3. 財務金融學系

代碼	開放申請學位類別	招生班別		自傳	面試	筆試	中文程度要求					TOEFL 成績	GRE 性向 測驗	GRE 專業科目 測驗	GMAT 成績	須繳 碩士論文
		春季班	秋季班				聽	說	讀	寫	無					
203	學士班		✓	✓			✓	✓	✓	✓						
	碩士班	✓	✓	✓			✓	✓	✓	✓					✓	
	項次			項目												
	必繳文件			1. 入學申請表（含獎學金申請表） 2. 護照影本 3. 經我國駐外館處驗證之最高學歷畢業證書。 4. 經我國駐外館處驗證之最高學歷歷年成績單 5. 推薦信 6. 自傳 7. 中文或英文留學計畫書 8. 財力證明書。 *詳細必繳文件內容規定，請參照簡章第 3 頁。												
	系所應另繳交文件			1. 申請本系學士班者須另繳交讀書計畫（格式不限，限以中文撰寫）及其他有助審查之資料各 1 份，不須繳交推薦信。 2. 申請本系碩士班者須另繳交研究計畫（英文可，格式如簡章第 54 頁）及其他有助審查之資料各 1 份，若已在本校完成學士以上學位，繼續申請就讀本系碩士學位者，須繳推薦信 1 份。 3. 請檢附「國家華語測驗推動工作委員會」所舉辦之「新版華語文能力測驗（TOCFL，原名 TOP）」成績或其他相關華語文能力之證明。												
	備註/注意事項															
	聯絡資訊			1. 聯絡電話：+886-49-2910960 ext.4531 2. Email：hwpeng@ncnu.edu.tw 3. 網址：https://www.finance.ncnu.edu.tw												
	系所特色			本系秉持管理學院學術整合、國際合作、產業發展之 3I 策略；同時配合國家產業及經濟發展，培育具備有人本關懷、國際觀、財金市場就業競爭力、獨立思考與創造力等四項特質的國際化財務金融專業人才。本系專任師資年輕有活力，經常獲得學術研究獎勵。課程設計涵蓋基礎課程與分析工具、金融機構、保險及不動產、證券及衍生市場與公司理財及會計等領域。												

4. 資訊管理學系

代碼	開放申請學位類別	招生班別		自傳	面試	筆試	中文程度要求					TOEFL 成績	GRE 性向 測驗	GRE 專業科目 測驗	GMAT 成績	須繳 碩士論文
		春季班	秋季班				聽	說	讀	寫	無					
204	學士班		✓	✓			✓	✓	✓			✓				
	碩士班	✓	✓	✓			✓	✓	✓			✓				
	項次			項目												
	必繳文件			1. 入學申請表（含獎學金申請表） 2. 護照影本 3. 經我國駐外館處驗證之最高學歷畢業證書。 4. 經我國駐外館處驗證之最高學歷歷年成績單 5. 推薦信 6. 自傳 7. 中文或英文留學計畫書 8. 財力證明書。 *詳細必繳文件內容規定，請參照簡章第 3 頁。												
	系所應另繳交文件			1. 請檢附「國家華語測驗推動工作委員會」所舉辦之「新版華語文能力測驗 (TOCFL, 原名 TOP)」成績或其他相關華語文能力之證明。 2. 英語系國家學生免附 TOEFL 成績。 3. 其他有助審查資料。												
	備註/注意事項															
	聯絡資訊			1. 聯絡電話：+886-49-2910960 ext.4541、4543 2. Email：im@ncnu.edu.tw 3. 網址：https://www.im.ncnu.edu.tw												
	系所特色			本系隸屬於管理學院，本系自民國 85 年成立第一屆碩士班，民國 86 年成立第一屆大學部。民國 106 年開始，博士班則附屬在管理學院新興產業策略與發展博士學位學程新興產業組。設立宗旨在培養符合產業與市場需求的資訊管理人才，並著重於訓練思辨能力、分析能力、管理能力、專業能力及領導能力。對於學生的培育同時強調資訊技能及企業實務的知識，培養學生第二專長，使學生從單一專長的「T」型人轉變成多元的綜才「π」型人。												

5. 觀光休閒與餐旅管理學系觀光休閒組

代碼	開放申請學位類別	招生班別		自傳	面試	筆試	中文程度要求					TOEFL成績	GRE 性向測驗	GRE 專業科目測驗	GMAT 成績	須繳 碩士論文
		春季班	秋季班				聽	說	讀	寫	無					
205	學士班		✓	✓	✓		✓	✓	✓	✓		✓				
	項次			項目												
	必繳文件			1. 入學申請表（含獎學金申請表） 2. 護照影本 3. 經我國駐外館處驗證之最高學歷畢業證書。 4. 經我國駐外館處驗證之最高學歷歷年成績單 5. 推薦信 6. 自傳 7. 中文或英文留學計畫書 8. 財力證明書。 *詳細必繳文件內容規定，請參照簡章第 3 頁。												
	系所應另繳交文件			1.請檢附「國家華語測驗推動工作委員會」所舉辦之「新版華語文能力測驗（TOCFL，原名 TOP）」成績或其他相關華語文能力之證明。 2.英語系國家學生免附 TOEFL 成績。												
	備註/注意事項			申請學生若不方便前來面試，可改以電話或網路視訊口試。												
	聯絡資訊			1.聯絡電話：+886-49-2910960 ext.3723 2.Email：wlchen@ncnu.edu.tw 3.網址：https://www.tourism.ncnu.edu.tw												
	系所特色			專業課程著重觀光休閒技能面，融入旅行業、會展、活動產業等專業之養成，訓練鎖定業態培養必要核心技能。												

6. 觀光休閒與餐旅管理學系餐旅管理組

代碼	開放申請學位類別	招生班別		自傳	面試	筆試	中文程度要求					TOEFL成績	GRE 性向測驗	GRE 專業科目測驗	GMAT 成績	須繳 碩士論文
		春季班	秋季班				聽	說	讀	寫	無					
206	學士班		✓	✓	✓		✓	✓	✓	✓		✓				
	項次			項目												
	必繳文件			1. 入學申請表（含獎學金申請表） 2. 護照影本 3. 經我國駐外館處驗證之最高學歷畢業證書。 4. 經我國駐外館處驗證之最高學歷歷年成績單 5. 推薦信 6. 自傳 7. 中文或英文留學計畫書 8. 財力證明書。 *詳細必繳文件內容規定，請參照簡章第 3 頁。												
	系所應另繳交文件			1.請檢附「國家華語測驗推動工作委員會」所舉辦之「新版華語文能力測驗（TOCFL，原名 TOP）」成績或其他相關華語文能力之證明。 2.英語系國家學生免附 TOEFL 成績。												
	備註/注意事項			申請學生若不方便前來面試，可改以電話或網路視訊口試。												
	聯絡資訊			1.聯絡電話：+886-49-2910960 ext.3721 2.Email：mhli@ncnu.edu.tw 3.網址：https://www.tourism.ncnu.edu.tw												
系所特色			專業課程著重餐旅技能面，融入餐旅資訊、餐飲管理等專業之養成，訓練鎖定業態培養必要核心技能。													

7. 觀光休閒與餐旅管理學系碩士班

代碼	開放申請學位類別	招生班別		自傳	面試	筆試	中文程度要求					TOEFL成績	GRE 性向測驗	GRE 專業科目測驗	GMAT 成績	須繳 碩士論文
		春季班	秋季班				聽	說	讀	寫	無					
	碩士班		✓	✓	✓		✓	✓	✓	✓		✓				
207	項次			項目												
	必繳文件			1. 入學申請表（含獎學金申請表） 2. 護照影本 3. 經我國駐外館處驗證之最高學歷畢業證書。 4. 經我國駐外館處驗證之最高學歷歷年成績單 5. 推薦信 6. 自傳 7. 中文或英文留學計畫書 8. 財力證明書。 *詳細必繳文件內容規定，請參照簡章第 3 頁。												
	系所應另繳交文件			1.請檢附「國家華語測驗推動工作委員會」所舉辦之「新版華語文能力測驗（TOCFL，原名 TOP）」成績或其他相關華語文能力之證明。 2.英語系國家學生免附 TOEFL 成績。												
	備註/注意事項			申請學生若不方便前來面試，可改以電話或網路視訊口試。												
	聯絡資訊			1.聯絡電話：+886-49-2910960 ext.3723 2.Email：wlchen@ncnu.edu.tw 3.網址：https://www.tourism.ncnu.edu.tw												
	系所特色			本學系碩士班乃規劃以觀光休閒及餐旅專業知識為核心，強調學術理論與實務並重與應用，因此在必修課程中強調研究導向與實務導向並重之設計。												

8. 新興產業策略與發展碩士學位學程

代碼	開放申請學位類別	招生班別		自傳	面試	筆試	中文程度要求					TOEFL成績	GRE 性向測驗	GRE 專業科目測驗	GMAT 成績	須繳 碩士論文
		春季班	秋季班				聽	說	讀	寫	無					
208	碩士班	✓	✓	✓			✓	✓	✓	✓						
	項次			項目												
	必繳文件			1. 入學申請表（含獎學金申請表） 2. 護照影本 3. 經我國駐外館處驗證之最高學歷畢業證書。 4. 經我國駐外館處驗證之最高學歷歷年成績單 5. 推薦信 6. 自傳 7. 中文或英文留學計畫書 8. 財力證明書。 *詳細必繳文件內容規定，請參照簡章第 3 頁。												
	系所應另繳交文件			1.申請碩士班學生須繳交自傳、研究計畫 1 份(格式如簡章第 53-54 頁)、代表作(10-15 頁英文學期報告 1 至數篇及其他有助審查之著作)、英文程度相關證明文件及歷年成績單。 2.請檢附「國家華語測驗推動工作委員會」所舉辦之「新版華語文能力測驗（TOCFL，原名 TOP）」成績或其他相關華語文能力之證明(無檢附中文能力證明者，請具體說明個人之中文聽說讀寫能力)。												
	備註/注意事項			請提供可聯絡的電話及電子郵件，必要時以電話或網路視訊口試。												
	聯絡資訊			1.聯絡電話：+886-49-2910960 ext.4593 2.Email：hcchang@mail.ncnu.edu.tw 3.網址：https://www.eipmaster.ncnu.edu.tw/tw/												
系所特色			本碩士學程以「培養新興產業策略與發展高階人才」為宗旨，配合我國新興產業發展政策，培育優秀高階管理人才；提供企業現職人員進修管道，強化創新能力；提升學生學術研究及產學合作能量。													

9. 新興產業策略與發展博士學位學程觀光創新組

代碼	開放申請學位類別	招生班別		自傳	面試	筆試	中文程度要求					TOEFL成績	GRE 性向測驗	GRE 專業科目測驗	GMAT 成績	須繳 碩士論文
		春季班	秋季班				聽	說	讀	寫	無					
209	博士班	✓	✓	✓			✓	✓	✓	✓						✓
	項次			項目												
	必繳文件			1. 入學申請表（含獎學金申請表） 2. 護照影本 3. 經我國駐外館處驗證之最高學歷畢業證書。 4. 經我國駐外館處驗證之最高學歷歷年成績單 5. 推薦信 6. 自傳 7. 中文或英文留學計畫書 8. 財力證明書。 *詳細必繳文件內容規定，請參照簡章第3頁。												
	系所應另繳交文件			1. 申請博士班須繳交自傳、研究計畫、大學及碩士班歷年成績正本、英文程度相關證明文件、碩士論文(應屆畢業生可繳交論文初稿)。 2. 請檢附「國家華語測驗推動工作委員會」所舉辦之「新版華語文能力測驗(TOCFL, 原名 TOP)」成績或其他相關華語文能力之證明(無檢附中文能力證明者，請具體說明個人之中文聽說讀寫能力)。												
	備註/注意事項			請提供可聯絡的電話及電子郵件，必要時以電話或網路視訊口試。												
	聯絡資訊			1.聯絡電話：+886-49-2910960 ext.4593 2.Email：hcchang@mail.ncnu.edu.tw 3.網址：http://www.eip.ncnu.edu.tw/tw/												
	系所特色			本博士學程分為新興產業組及觀光創新組。本學程以「培養新興產業策略與發展高階人才」為宗旨，配合我國新興產業發展政策，培育優秀高階管理人才；提供企業現職人員進修管道，強化創新能力；提升學生學術研究及產學合作能量。												

10. 新興產業策略與發展博士學位學程新興產業組

代碼	開放申請學位類別	招生班別		自傳	面試	筆試	中文程度要求					TOEFL成績	GRE 性向測驗	GRE 專業科目測驗	GMAT 成績	須繳 碩士論文
		春季班	秋季班				聽	說	讀	寫	無					
210	博士班	✓	✓	✓			✓	✓	✓	✓						✓
	項次			項目												
	必繳文件			1. 入學申請表（含獎學金申請表） 2. 護照影本 3. 經我國駐外館處驗證之最高學歷畢業證書。 4. 經我國駐外館處驗證之最高學歷歷年成績單 5. 推薦信 6. 自傳 7. 中文或英文留學計畫書 8. 財力證明書。 *詳細必繳文件內容規定，請參照簡章第 3 頁。												
	系所應另繳交文件			1. 申請博士班須繳交自傳、研究計畫、大學及碩士班歷年成績正本、英文程度相關證明文件、碩士論文(應屆畢業生可繳交論文初稿)。 2. 請檢附「國家華語測驗推動工作委員會」所舉辦之「新版華語文能力測驗（TOCFL，原名 TOP）」成績或其他相關華語文能力之證明(無檢附中文能力證明者，請具體說明個人之中文聽說讀寫能力)。												
	備註/注意事項			請提供可聯絡的電話及電子郵件，必要時以電話或網路視訊口試。												
	聯絡資訊			1. 聯絡電話：+886-49-2910960 ext.4593 2. Email：hcchang@mail.ncnu.edu.tw 3. 網址：http://www.eip.ncnu.edu.tw/tw/												
系所特色			本博士學程：分為新興產業組及觀光創新組。本學程以「培養新興產業策略與發展高階人才」為宗旨，配合我國新興產業發展政策，培育優秀高階管理人才；提供企業現職人員進修管道，強化創新能力；提升學生學術研究及產學合作能量。													

11. 管理學院學士班

代碼	開放申請學位類別	招生班別		自傳	面試	筆試	中文程度要求					TOEFL成績	GRE 性向測驗	GRE 專業科目測驗	GMAT 成績	須繳 碩士論文
		春季班	秋季班				聽	說	讀	寫	無					
211	學士班		✓	✓			✓	✓	✓	✓						
	項次			項目												
	必繳文件			1. 入學申請表（含獎學金申請表） 2. 護照影本 3. 經我國駐外館處驗證之最高學歷畢業證書。 4. 經我國駐外館處驗證之最高學歷歷年成績單 5. 推薦信 6. 自傳 7. 中文或英文留學計畫書 8. 財力證明書。 *詳細必繳文件內容規定，請參照簡章第3頁。												
	系所應另繳交文件			1.請檢附「國家華語測驗推動工作委員會」所舉辦之「新版華語文能力測驗（TOCFL，原名 TOP）」成績或其他相關華語文能力之證明。無中文能力證明者，請具體說明個人之中文聽說讀寫能力。 2.履歷自傳請以中文撰寫（含申請本學士班之原因及動機）。 3.請檢附成績單、托福（TOEFL）等相關語言能力證明及其他有利於審查之資料。 4.英語系國家學生免附 TOEFL 成績。												
	備註/注意事項															
	聯絡資訊			1.聯絡電話：+886-49-2910960 ext.4503 2.Email：mxlai@ncnu.edu.tw 3.網址：https://bba.cm.ncnu.edu.tw												
系所特色			本學士班強調新興產業環境下跨領域多元學習趨勢，打破傳統的知識領域框架，強調多元對話，重視跨域知識的連結與統合。在知識的傳授之外，本學士班特別重視學生實作與國際連結，包括各類型的課外教學、國內外實習與田野調查。藉由「專業主修與跨域副修」相互搭配，本學士班鼓勵學生接觸各學科領域的基礎課程，厚植寬廣的學識基礎，同時以更多元、具特色的跨領域學習，協助學生探索自我、適性發展，培育具社會關懷及實踐能力的未來人才。													

(三) 教育學院

1. 國際文教與比較教育學系

代碼	開放申請學位類別	招生班別		自傳	面試	筆試	中文程度要求					TOEFL成績	GRE 性向測驗	GRE 專業科目測驗	GMAT 成績	須繳 碩士論文
		春季班	秋季班				聽	說	讀	寫	無					
301	學士班		✓	✓	✓		✓	✓	✓	✓						
	碩士班		✓	✓	✓		✓	✓								
	博士班	✓	✓	✓	✓		✓	✓								
	項次			項目												
	必繳文件			1. 入學申請表（含獎學金申請表） 2. 護照影本 3. 經我國駐外館處驗證之最高學歷畢業證書。 4. 經我國駐外館處驗證之最高學歷歷年成績單 5. 推薦信 6. 自傳 7. 中文或英文留學計畫書 8. 財力證明書。 *詳細必繳文件內容規定，請參照簡章第3頁。												
	系所應另繳交文件			無												
	備註/注意事項			申請學生若因特殊理由無法前來面試，可改以電話或網路視訊口試。												
	聯絡資訊			1. 聯絡電話：+886-49-2911242 2. Email：chchiang@ncnu.edu.tw 3. 網址：https://www.ced.ncnu.edu.tw												
	系所特色			國際文教與比較教育學系是全臺灣唯一以國際教育與比較教育研究焦點的大學學系，本學系提供四年制學士班課程、碩士班課程以及博士班課程。 本系致力於研究世界不同國家的教育系統以及其社會、經濟與文化脈絡，並培養比較教育學術研究與國際文教管理人才。本系學生來源國際化，來自不同國家的國際學生造就本系充滿活力的多元文化學習環境。 本系學士班課程將第二外語訂為大一、大二必修，開設有西班牙文、德文、法文與日文四種語言課程。此外，本系鼓勵並協助大學部與研究所學生爭取政府經費，出國進行交換、志工服務與實習。												

2. 教育政策與行政學系

代碼	開放申請學位類別	招生班別		自傳	面試	筆試	中文程度要求					TOEFL成績	GRE性向測驗	GRE專業科目測驗	GMAT成績	須繳碩士論文
		春季班	秋季班				聽	說	讀	寫	無					
302	學士班		✓	✓			✓	✓	✓	✓						
	碩士班	✓	✓	✓			✓	✓								
	博士班	✓	✓	✓			✓	✓								✓
	項次			項目												
	必繳文件			1. 入學申請表（含獎學金申請表） 2. 護照影本 3. 經我國駐外館處驗證之最高學歷畢業證書。 4. 經我國駐外館處驗證之最高學歷歷年成績單 5. 推薦信 6. 自傳 7. 中文或英文留學計畫書 8. 財力證明書。 *詳細必繳文件內容規定，請參照簡章第3頁。												
	系所應另繳交文件			其他有利於審查之相關資料1份（如已發表之相關論文、研究報告、榮譽及獎勵事蹟、能力檢定證明、相關證照及經歷之文件等）。												
	備註/注意事項															
	聯絡資訊			1. 聯絡電話：+886-49-2917190 2. Email：nclin@mail.ncnu.edu.tw、changyw@mail.ncnu.edu.tw 3. 網址：https://www.epa.ncnu.edu.tw/												
	系所特色			本系課程結合教育政策與行政領域專業理論與實務，培養具有行政專業素養、創新能力和卓越行政能力之教育管理及領導人才。學士班學生於三年級赴國內或海外教育行政機構進行實習，增進國際視野與行政實務技能；此外，本系每年舉辦學術研討會，提升碩士班及博士班研究生學術涵養。												

3. 諮商心理與人力資源發展學系諮商心理組

代碼	開放申請學位類別	招生班別		自傳	面試	筆試	中文程度要求					TOEFL 成績	GRE 性向 測驗	GRE 專業科目 測驗	GMAT 成績	須繳 碩士論文
		春季 班	秋季 班				聽	說	讀	寫	無					
303	學士班		✓	✓	✓		✓	✓	✓	✓						
	項次			項目												
	必繳文件			1. 入學申請表（含獎學金申請表） 2. 護照影本 3. 經我國駐外館處驗證之最高學歷畢業證書。 4. 經我國駐外館處驗證之最高學歷歷年成績單 5. 推薦信 6. 自傳 7. 中文或英文留學計畫書 8. 財力證明書。 *詳細必繳文件內容規定，請參照簡章第 3 頁。												
	系所應另繳交文件			1. 請檢附「國家華語測驗推動工作委員會」所舉辦之「新版華語文能力測驗（TOCFL，原名 TOP）」成績或其他相關華語文能力之證明。 2. 請檢附其他有利於審查之相關資料 1 份（如已發表之相關論文、研究報告、榮譽及獎勵事蹟、能力檢定證明、相關證照及經歷之文件等）。												
	備註/注意事項			申請學生若不方便前來面試，可改以電話或網路視訊口試。												
	聯絡資訊			1. 聯絡電話：+886-49-2910960 ext.2591 2. Email：coun@ncnu.edu.tw 3. 網址：https://www.dch.ncnu.edu.tw/												
	系所特色			本系諮商心理組以培養能兼顧理論與實務之諮商輔導專業人才為主，適合有志於提升人們心理健康、服務多元族群與議題，並具備發展有效能諮商輔導機制之潛能者就讀。												

4. 諮商心理與人力資源發展學系終身學習與人力資源發展組

代碼	開放申請學位類別	招生班別		自傳	面試	筆試	中文程度要求					TOEFL成績	GRE 性向測驗	GRE 專業科目測驗	GMAT 成績	須繳 碩士論文
		春季班	秋季班				聽	說	讀	寫	無					
304	學士班		✓	✓	✓		✓	✓	✓	✓						
	項次			項目												
	必繳文件			1. 入學申請表（含獎學金申請表） 2. 護照影本 3. 經我國駐外館處驗證之最高學歷畢業證書。 4. 經我國駐外館處驗證之最高學歷歷年成績單 5. 推薦信 6. 自傳 7. 中文或英文留學計畫書 8. 財力證明書。 *詳細必繳文件內容規定，請參照簡章第 3 頁。												
	系所應另繳交文件			1.檢附其他有利於審查之相關資料 1 份（如已發表之相關論文、研究報告、榮譽及獎勵事蹟、能力檢定證明、相關證照及經歷之文件等）。 2.請檢附「國家華語測驗推動工作委員會」所舉辦之「新版華語文能力測驗 (TOCFL，原名 TOP)」成績或其他相關華語文能力之證明。												
	備註/注意事項			申請學生若不方便前來面試，可改以電話或網路視訊口試。												
	聯絡資訊			1.聯絡電話：+886-49-2910960 ext.2592 2.Email：ace@ncnu.edu.tw 3.網址：https://www.dch.ncnu.edu.tw/												
	系所特色			本組主要培育學生在終身學習與人力資源發展的專業知能，終身學習聚焦於離開正規教育後的學習與訓練，人力資源發展就是透過教育訓練來培育成人於職場工作所需的職能。在實務訓練方面，本組學生在畢業前須完成終身學習與人力資源專題，並且達到要求的實習時數。透過理論與實務的訓練，讓本組學生落實學用合一，成為 π 型人才。												

5. 諮商心理與人力資源發展學系終身學習與人力資源發展碩士班

代碼	開放申請學位類別	招生班別		自傳	面試	筆試	中文程度要求					TOEFL 成績	GRE 性向 測驗	GRE 專業科目 測驗	GMAT 成績	須繳 碩士論文
		春季班	秋季班				聽	說	讀	寫	無					
305	碩士班	✓	✓	✓	✓		✓	✓	✓	✓						
	項次			項目												
	必繳文件			1. 入學申請表（含獎學金申請表） 2. 護照影本 3. 經我國駐外館處驗證之最高學歷畢業證書。 4. 經我國駐外館處驗證之最高學歷歷年成績單 5. 推薦信 6. 自傳 7. 中文或英文留學計畫書 8. 財力證明書。 *詳細必繳文件內容規定，請參照簡章第 3 頁。												
	系所應另繳交文件			1. 請檢附其他有利於審查之相關資料 1 份（如已發表之相關論文、研究報告、榮譽及獎勵事蹟、能力檢定證明、相關證照及經歷之文件等）。 2. 請檢附「國家華語測驗推動工作委員會」所舉辦之「新版華語文能力測驗（TOCFL，原名 TOP）」成績或其他相關華語文能力之證明。												
	備註/注意事項			申請學生若不方便前來面試，經申請獲同意後，可改以網路視訊口試。												
	聯絡資訊			1. 聯絡電話：+886-49-2910960 ext.2592 2. Email：ace@ncnu.edu.tw 3. 網址：https://www.dch.ncnu.edu.tw/												
	系所特色			本碩士班結合產業需求與社會脈動，提出之教學目標為培育終身學習與人力資源發展之專業人才。此外，本碩士班規劃課程架構之理念，強調不僅能推展終身學習之學術研究，同時亦加強與各類機構之合作，累積學生實務工作經驗，強化學術與實務方面之結合，以培養終身學習的企劃推廣、行政管理、研究發展等各類專業人才，進而推動終身學習社會的實現，以及促成各領域人力資源發展的整合與創新。本碩士班除提供優質師資、充足圖書資源、教學設施與軟硬體設備等豐富的學習資源外，亦提供完善的學生學習與輔導機制，每年固定辦理「全民終身學習論壇」研討會與標竿機構參訪，促進與產、官、學合作交流。另外也透過實習機制，讓學生至國內外學術與實務機構學習，達到學用合一的目的。												

6. 諮商心理與人力資源發展學系輔導與諮商碩士班、博士班

代碼	開放申請學位類別	招生班別		自傳	面試	筆試	中文程度要求					TOEFL 成績	GRE 性向 測驗	GRE 專業科目 測驗	GMAT 成績	須繳 碩士論文
		春季班	秋季班				聽	說	讀	寫	無					
306	碩士班		✓	✓			✓	✓	✓	✓		✓				
	博士班		✓	✓			✓	✓	✓	✓		✓				
	項次			項目												
	必繳文件			1. 入學申請表（含獎學金申請表） 2. 護照影本 3. 經我國駐外館處驗證之最高學歷畢業證書。 4. 經我國駐外館處驗證之最高學歷歷年成績單 5. 推薦信 6. 自傳 7. 中文或英文留學計畫書 8. 財力證明書。 *詳細必繳文件內容規定，請參照簡章第 3 頁。												
	系所應另繳交文件			1. 請檢附「國家華語測驗推動工作委員會」所舉辦之「新版華語文能力測驗（TOCFL，原名 TOP）」成績或其他相關華語文能力之證明。 2. 非英語系國家學生請繳交 TOEFL (ITP) 成績 550 分、TOEFL (iBT) 成績 61 分以上，或通過全民英檢中高級以上之成績證明。 3. 英語系國家學生免附 TOEFL 成績。												
	備註/注意事項			報考輔導與諮商碩/博士班之非相關系所畢業之外國學生，依本碩/博士班修業規則，應補修相關學分。												
	聯絡資訊			1. 聯絡電話：+886-49-2910960 ext.2591 2. Email：coun@ncnu.edu.tw 3. 網址：https://www.dch.ncnu.edu.tw/												
	系所特色			本碩、博士班自籌備伊始，強調多元文化的發展與重視個人和環境的適配性，以培育台灣為唯一社區諮商專業人才的學術機構為主要目的，冀望透過本班的努力，能為社區建構健康、和諧的文化。												

7. 課程教學與科技研究所

代碼	開放申請學位類別	招生班別		自傳	面試	筆試	中文程度要求					TOEFL成績	GRE性向測驗	GRE專業科目測驗	GMAT成績	須繳碩士論文
		春季班	秋季班				聽	說	讀	寫	無					
	碩士班		✓	✓			✓	✓	✓	✓						
307	項次			項目												
	必繳文件			1. 入學申請表（含獎學金申請表） 2. 護照影本 3. 經我國駐外館處驗證之最高學歷畢業證書。 4. 經我國駐外館處驗證之最高學歷歷年成績單 5. 推薦信 6. 自傳 7. 中文或英文留學計畫書 8. 財力證明書。 *詳細必繳文件內容規定，請參照簡章第 3 頁。												
	系所應另繳交文件			其他有利於審查之相關資料 1 份（如已發表之相關論文、研究報告、榮譽及獎勵事蹟、能力檢定證明、相關證照及經歷之文件等）。												
	備註/注意事項															
	聯絡資訊			1. 聯絡電話：+886-49-2910960 ext.3701 2. Email：may4110@ncnu.edu.tw 3. 網址：https://www.cit.ncnu.edu.tw/												
	系所特色			本所即在因應科技化社會對課程與教學的影響下，尋求建立完整教育系所與對地方課程與教學之服務等理念而設立。主要目標的教育目標分為三項： (1) 培育課程與教學研究人才。 (2) 培育科技化課程規劃與教學人才。 (3) 培育數位學習產業人才。												

(四) 科技學院

1. 資訊工程學系

代碼	開放申請 學位類別	招生班別		自 傳	面 試	筆 試	中文程度要求					TOEFL 成績	GRE 性向 測驗	GRE 專業科目 測驗	GMAT 成績	須繳 碩士論文
		春 季 班	秋 季 班				聽	說	讀	寫	無					
401	學士班		✓	✓			✓	✓	✓	✓						
	碩士班	✓	✓	✓			✓					✓				
	博士班	✓	✓	✓							✓	✓				
	項次			項目												
	必繳文件			1. 入學申請表（含獎學金申請表） 2. 護照影本 3. 經我國駐外館處驗證之最高學歷畢業證書。 4. 經我國駐外館處驗證之最高學歷歷年成績單 5. 推薦信 6. 自傳 7. 中文或英文留學計畫書 8. 財力證明書。 *詳細必繳文件內容規定，請參照簡章第3頁。												
	系所應另繳交文件			1. 報考學士班者，請檢附「國家華語測驗推動工作委員會」所舉辦之「新版華語文能力測驗（TOCFL）」成績或其他相關華語文能力之證明。 2. 英語系國家學生免附 TOEFL 成績。												
	備註/注意事項															
	聯絡資訊			1. 聯絡電話：+886-49-2915225 2. Email：csie@ncnu.edu.tw 3. 網址：https://www.csie.ncnu.edu.tw												
	系所特色			1. 本系著重資訊及跨領域整合（通訊，多媒體，人工智慧）課程之整合。 2. 重視韌硬體教學，培養具備韌硬體能力之軟體設計人才。 3. 本系和本校電機系、通訊所及資管系合作形成資訊資訊電機學群。在師資共享互利下，學生可以跨系修習學程，擁有寬廣的學習空間，便於學生取得工程及管理雙學位。 4. 積極與業界合作，結合專題實務，讓學生提早學習業界經驗。 5. 鼓勵及服導學生參與全國性或國際資訊相關程式和應用系統競賽及發表論文，累積學生的研發經驗和興趣。 6. 本系著重國際學術交流，積極拓展學生視野，鼓勵學生到國外參與學術交流活動。 7. 成績優異者，可以五年一貫取得學士及碩士學位。												

2. 土木工程學系

代碼	開放申請學位類別	招生班別		自傳	面試	筆試	中文程度要求					TOEFL成績	GRE 性向測驗	GRE 專業科目測驗	GMAT 成績	須繳 碩士論文
		春季班	秋季班				聽	說	讀	寫	無					
402	學士班		✓	✓			✓	✓	✓	✓						
	碩士班	✓	✓	✓			✓	✓			✓					
	博士班	✓	✓	✓							✓					✓
	項次			項目												
	必繳文件			1. 入學申請表（含獎學金申請表） 2. 護照影本 3. 經我國駐外館處驗證之最高學歷畢業證書。 4. 經我國駐外館處驗證之最高學歷歷年成績單 5. 推薦信 6. 自傳 7. 中文或英文留學計畫書 8. 財力證明書。 *詳細必繳文件內容規定，請參照簡章第 3 頁。												
	系所應另繳交文件			1.非英語系國家學生：請檢附 TOEFL（iBT）成績，碩士班 61 分、博士班 80 分以上之成績證明。 2.英語系國家學生免附 TOEFL 成績。 3.請檢附「國家華語測驗推動工作委員會」所舉辦之「新版華語文能力測驗（TOCFL，原名 TOP）」成績或其他相關華語文能力之證明。 4.申請碩士班者須附大學成績總表正本 1 份及研究計畫 1 份；申請博士班者須附大學、碩士班成績總表正本各 1 份，以及碩士論文與研究計畫各 1 份。 5.已在本校完成學士以上學位，繼續申請就讀本系碩士以上學位者，須繳推薦信 2 份。												
	備註/注意事項			1.本系研究主題廣泛包含【大地工程組】、【水利工程組】、【環境工程組】、【運輸工程組】、【結構與應力組】，詳細領域介紹，請參閱本系網頁各組教師簡介。 2.本系教師每年積極參與科技部研究計畫與產學(建教)合作計畫，擁有豐富研究資源，可提供學生參與實務的機會，並可提供優渥之獎(助)學金，歡迎前來就讀。												
聯絡資訊			1. 聯絡電話：+886-49-2910960 ext. 4122 2. Email：unalin@ncnu.edu.tw 3. 網址：https://www.ce-en.ncnu.edu.tw													
系所特色			●工程與管理均衡，研究與實務並重，學生可參與研究或實務計畫 ●學生可依其興趣，透過跨院、跨校、跨國合作，建立其跨領域專業能力 ●注重學術研究與產學合作，積極與國內外知名大學學術合作與交換學生 ●因應防災趨勢，落實在地特色，建立土石流與地震防災整合研究，培育防災科技人才 ●具大型防災多功能實驗室及大型土石流槽，可發展國際特色研究 ●應用尖端奈米科技，發展環境污染檢測分析與整治特色研究 ●配合國際環保趨勢，發展廢棄物回收再製生質能源與生物可分解塑料技術													

3. 電機工程學系

代碼	開放申請學位類別	招生班別		自傳	面試	筆試	中文程度要求					TOEFL成績	GRE性向測驗	GRE專業科目測驗	GMAT成績	須繳碩士論文
		春季班	秋季班				聽	說	讀	寫	無					
403	學士班		✓	✓							✓					
	碩士班	✓	✓	✓							✓					
	博士班	✓	✓	✓							✓					✓
	項次			項目												
	必繳文件			1. 入學申請表（含獎學金申請表） 2. 護照影本 3. 經我國駐外館處驗證之最高學歷畢業證書。 4. 經我國駐外館處驗證之最高學歷歷年成績單 5. 推薦信 6. 自傳 7. 中文或英文留學計畫書 8. 財力證明書。 *詳細必繳文件內容規定，請參照簡章第3頁。												
	系所應另繳交文件			1.非英語系國家學生檢附英文能力證明(英文檢定或修課證明)。 2.英語系國家學生免附英文能力證明。 3.申請碩士班者須附大學成績總表正本1份及研究計畫1份；申請博士班者須附大學、碩士班成績總表正本各1份，以及碩士論文與研究計畫各1份。 4.已在本校完成學士以上學位，繼續申請就讀本系碩士以上學位者，須繳推薦信2份。												
	備註/注意事項			學生入學後如若語言適應困難者，得參加本校語言課程輔導。												
	聯絡資訊			1.聯絡電話：+886-49-2910960 ext.4102 2.Email：yilun@ncnu.edu.tw 3.網址：https://www.ee.ncnu.edu.tw												
	系所特色			本系以電子、系統及通訊三大領域為教學研究之發展方向。 1.電子群組： 超大型積體電路設計、系統晶片設計、微電子元件與材料、微感測器及無線感測晶片、奈米元件、光電元件、生醫電子。 2.系統群組： 智慧無人載具及機器人、深度學習、人工智慧與機器學習、物聯網設計、模糊類神經網路、控制系統與理論、數位信號處理、語音與影像處理、嵌入式系統、天線與高頻電路設計、電磁干擾與相容。 3.通訊群組： 通訊系統、通訊網路、無線通訊、通訊訊號處理、編碼理論、通訊晶片設計、5G/6G 通訊技術。												

4. 應用化學系

開放申請學位類別	招生班別		自傳	面試	筆試	中文程度要求					TOEFL 成績	GRE 性向 測驗	GRE 專業科目 測驗	GMAT 成績	須繳 碩士論文
	春季 班	秋季 班				聽	說	讀	寫	無					
碩士班	✓	✓				✓					✓				
博士班	✓	✓								✓	✓				✓
項次			項目												
必繳文件			1. 入學申請表（含獎學金申請表） 2. 護照影本 3. 經我國駐外館處驗證之最高學歷畢業證書。 4. 經我國駐外館處驗證之最高學歷歷年成績單 5. 推薦信 6. 自傳 7. 中文或英文留學計畫書 8. 財力證明書。 *詳細必繳文件內容規定，請參照簡章第 3 頁。												
系所應另繳交文件			1. 非英語系國家學生：請檢附 TOEFL 成績，碩士班（ITP）500 分、(iBT) 61 分以上。博士班（ITP）550 分、(iBT) 79 分、IELTS 5.5 分以上之成績證明。 2. 英語系國家學生免附 TOEFL 成績。 3. 申請碩士班學生需附大學部成績總表（含名次）正本 1 份；申請博士班學生需附碩士班成績總表（含名次）正本 1 份。 4. 已在本校完成學士以上學位，繼續申請就讀本系碩士以上學位者，須繳推薦信 3 份。												
備註/注意事項			學生入學後如若語言適應困難者，得參加本校語言課程輔導。												
聯絡資訊			1. 聯絡電話：+886-49-2910960 ext.4111 2. Email：ymkuan@ncnu.edu.tw 3. 網址：https://www.chem.ncnu.edu.tw												
系所特色			化學是基礎學科，也是和生活息息相關的應用科學，涵蓋食品、生化、醫療、染料、石化、觸媒、材料、環保、電池、半導體製程……等等各個領域。應用化學的專才因而在國家經濟建設中扮演重要的角色。應用化學所即是培育青年學子將化學知識實踐於產業及建設。												

5. 應用化學系生物醫學碩士班

代碼	開放申請學位類別	招生班別		自傳	面試	筆試	中文程度要求					TOEFL成績	GRE 性向測驗	GRE 專業科目測驗	GMAT 成績	須繳 碩士論文
		春季班	秋季班				聽	說	讀	寫	無					
405	碩士班	✓	✓				✓					✓				
	項次			項目												
	必繳文件			1. 入學申請表（含獎學金申請表） 2. 護照影本 3. 經我國駐外館處驗證之最高學歷畢業證書。 4. 經我國駐外館處驗證之最高學歷歷年成績單 5. 推薦信 6. 自傳 7. 中文或英文留學計畫書 8. 財力證明書。 *詳細必繳文件內容規定，請參照簡章第 3 頁。												
	系所應另繳交文件			1.非英語系國家學生：請檢附 TOEFL(ITP)成績 500 分、TOEFL(iBT)成績 61 分以上之成績證明。 2.英語系國家學生免附 TOEFL 成績。 3.需附大學部成績總表（含名次）正本 1 份。 4.已在本校完成學士以上學位，繼續申請就讀本碩士學位者，須繳推薦信 3 份。												
	備註/注意事項			學生入學後如若語言適應困難者，得參加本校語言課程輔導。												
	聯絡資訊			1.聯絡電話：+886-49-2910960 ext.4111 2.Email：ymkuan@ncnu.edu.tw 3.網址：https://www.chem.ncnu.edu.tw												
系所特色			化學是基礎學科，也是和生活息息相關的應用科學，涵蓋食品、生化、醫療、染料、石化、觸媒、材料、環保、電池、半導體製程……等等各個領域。應用化學的專才因而在國家經濟建設中扮演重要的角色。應用化學所即是培育青年學子將化學知識實踐於產業及建設。													

6. 應用材料及光電工程學系

代碼	開放申請學位類別	招生班別		自傳	面試	筆試	中文程度要求					TOEFL 成績	GRE 性向 測驗	GRE 專業科目 測驗	GMAT 成績	須繳 碩士論文
		春季班	秋季班				聽	說	讀	寫	無					
406	學士班		✓	✓			✓	✓	✓	✓						
	碩士班	✓	✓	✓			✓	✓	✓	✓		✓				
	項次			項目												
	必繳文件			1. 入學申請表（含獎學金申請表） 2. 護照影本 3. 經我國駐外館處驗證之最高學歷畢業證書。 4. 經我國駐外館處驗證之最高學歷歷年成績單 5. 推薦信 6. 自傳 7. 中文或英文留學計畫書 8. 財力證明書。 *詳細必繳文件內容規定，請參照簡章第 3 頁。												
	系所應另繳交文件			1. 非英語系國家學生：請檢附 TOEFL(ITP)成績 500 分、TOEFL(iBT)成績 61 分以上之成績證明。 2. 英語系國家學生免附 TOEFL 成績。 3. 申請碩士班者須附大學成績總表正本 1 份及研究計畫 1 份。 4. 請檢附「國家華語測驗推動工作委員會」所舉辦之「新版華語文能力測驗（TOCFL）」成績或其他相關華語文能力之證明。 5. 已在本校完成學士以上學位，繼續申請就讀本系碩士學位者，須繳推薦信 2 份。												
	備註/注意事項			學生入學後如若語言適應困難者，得參加本校語言課程輔導。												
	聯絡資訊			1. 聯絡電話：+886-49-2910960 ext.4181、4182 2. Email：elma@ncnu.edu.tw 3. 網址：https://www.amoe.ncnu.edu.tw												
	系所特色			材料科技是所有產業的基礎，舉凡金屬工業、航太工業、機械工業、汽車工業、半導體產業、通訊產業、資訊產業、光電產業、生物醫學，乃至於近來極受矚目的奈米科技、綠能科技，莫不與材料科技息息相關。而我國產業中，半導體產業及影像顯示(光電)產業，在世界上有著舉足輕重的地位。由於台灣在半導體及顯示科技方面的努力，目前已成為世界晶圓代工與顯示元件及系統的重要生產中心之一。材料科技、光電科技及奈米技術正是目前世界科技發展之趨勢，也深深影響台灣未來的產業及經濟發展，而這些領域對人才之殷切需求是可以預見的。因此，本系的設立宗旨即在於為國家培育具材料背景之光電人才。												

陸、修業期限

- 一、大學部：以 4 年為原則，但得視學系性質延長 1 年至 2 年，並得視學系實際需要，另增加實習半年至 2 年。
- 二、碩士班：以 1 至 4 年為限。
- 三、博士班：以 2 至 7 年為限。

柒、其他注意事項

- 一、本項招生係依教育部發布施行之「外國學生來臺就學辦法」辦理。應備文件及相關規定應以中華民國教育部公布之最新上開辦法為準。
- 二、申請人所繳之國外學歷證件、歷年成績單及財力證明書應經我國駐外館處驗證（加蓋驗證戳記）。
- 三、不具中華民國國籍之華裔外國籍學生，應依本身條件擇以教育部「外國學生來臺就學辦法」或「僑生回國就學及輔導辦法」申請入學，不得同時以僑生及外國學生身分申請入學；如違反此規定並經查證屬實者，撤銷其依此辦法所獲准之入學資格，或開除學籍。
- 四、有以下情形者，不得再依「國立暨南國際大學外國學生入學規定」向本校申請入學，如違反規定經查屬實者，撤銷其所獲准入學資格或開除學籍：
 - （一）曾遭其他學校或本校以操行、學業成績不及格或因犯刑事案件經判刑確定致遭退學者；
 - （二）曾在本校選讀課程，因違反校規遭註銷選讀資格者。
- 五、申請人以註冊入 1 學系（研究所）修讀一級學位為限。
- 六、初審或複審未獲錄取者，各項申請表件均不予退還。
- 七、外國學生申請來臺就學：（1）已在臺完成學士以上學位，繼續申請入學碩士以上學位者，得檢具我國各校院畢業證書及歷年成績證明文件，免繳外國學校最高學歷證明文件及成績單。（2）已在本校完成學士以上學位並繼續申請就讀本校碩士以上學位，且檢具本校畢業證書及歷年成績證明者，得免繳護照影本、中文或英文留學計畫書、外國學校最高學歷證明文件及該學程成績（但各系所另有規定時，從其規定）。
- 八、已申請或錄取之學生，如經發現申請資格不符規定或所繳交之證件有不實、偽造、假借、塗改、學歷資格不具合法有效等情事，即撤銷其申請、入學資格或學籍，且不發給任何相關學歷（力）證明。如係在本校畢業後始發現有上述情事者，除勒令繳回註銷其學位證書外，並公告撤銷其畢業資格。
- 九、外國學生不得申請就讀本校碩士在職專班及其他僅於夜間、例假日授課之班別。但外國學生在臺已具有合法居留身分者，或其就讀之班別屬經教育部專案核准之課程者，不在此限。
- 十、畢業年級相當於本國高級中等學校二年級之國外或香港、澳門同級同類學校畢業生，得以同等學力申請入學本校學士班一年級。但應增加畢業應修學分，或延長修業年限。
- 十一、學生入學後須參加華語文能力測驗，續由系所依個別外國學生之測驗結果決定強制修華語文課程之必要性。
※依測驗結果決定必須強制修華語文課程之學系：外國語文學系、社會政策與社會工作學系、公共行政與政策學系、東南亞學系、華語文教學碩士學位學程、管理學院學士班、國際企業學系、觀光休閒與餐旅管理學系、新興產業策略與發展碩士學位學程、新興產業策略與發展博士學位學程（選修全英語課程學生無需強制修華語文課程）、資訊工程學系、國際文教與比較教育學系、教育政策與行政學系、課程教學與科技研究所、諮商心理與人力資源發展學系、諮商心理與人力資源發展學系終身學習與人力資源發展碩士班、諮商心理與人力資源發展學系輔導與諮商碩士班、博士班。
- 十二、入學申請表之「電子信箱」、「行動電話」及「聯絡電話」，請務必填寫正確。本校將依

- 情況所需聯絡申請者，如申請者未能於期限內回覆，視同申請者放棄本身之權益。
- 十三、本簡章若有未盡事宜，悉依相關法令規定及本校外國學生入學委員會決議處理。
- 十四、中、英文版簡章內容如有不一致，以中文版為準。

捌、甄審日期、方式及地點

- 一、日期：春季班 2020 年 12 月 4 日至 12 月 11 日；秋季班 2021 年 4 月 23 日至 5 月 6 日（依各系所規定之甄試時間）。
- 二、方式：以書面資料審查為原則（必要時並得依各系所規定之甄試方式辦理舉行甄試，詳參閱本簡章之「伍、招生系所及相關規定」）。
- 三、地點：各相關系所（依各系所規定之甄試時間及地點）。

玖、錄取規定

- 一、錄取名單由本校外國學生入學委員會依各系所初審結果決定複審錄取名單；複審錄取名單經校長核定後，由本校國際及兩岸事務處寄發錄取通知，另春季班於 1 月中下旬、秋季班於 8 月下旬由本校註冊組通知註冊入學。
- 二、各系所招生名額得不足額錄取，遇有缺額時，其缺額得於放榜前提經外國學生入學委員會通過後於各系所間互為流用。

拾、錄取公告及通知

- 一、錄取名單預定春季班於 2021 年 1 月 12 日、秋季班於 2021 年 6 月第 2 週在本校行政大樓公佈欄及本校國際及兩岸事務處網頁（<https://www.oia.ncnu.edu.tw/>）及招生組網頁（<https://www.doc.ncnu.edu.tw/admission/>）公告。
- 二、本校國際及兩岸事務處另以專函寄發錄取通知，春季班 2021 年 1 月 31 日、秋季班於 2021 年 6 月 30 日前尚未收到，請跟本校聯絡（國際及兩岸事務處蔡小姐，電話：+886-49-2910960 轉分機 3665，E-Mail：hanchun@mail.ncnu.edu.tw）。

拾壹、申訴管道

考生如對複查結果、本項招生其他試務工作有異議或有違反性別平等原則之疑慮，應於錄取名單公告後 30 日內以書面敘明具體事由並檢具佐證資料向本校招生組提出，由本校依相關規定處理；未具名之申訴案件不予處理（申訴書格式詳見第 59-60 頁）。

拾貳、註冊入學注意事項

- 一、錄取之新生，應依錄取通知之規定辦理報到手續，並應繳驗以下證件，否則取消錄取資格；逾期未報到即以自願放棄入學資格論。
 - （一）護照正本。
 - （二）經我國駐外單位或代表處驗證之最高學歷畢業證書正本。
 - （三）經我國駐外單位或代表處驗證之最高學歷歷年成績單正本。
 - （四）經我國駐外單位或代表處驗證之財力證明書正本。
 - （五）醫療及傷害保險或全民健康保險等相關證明文件；如未投保者，應於註冊時繳納保險費，由本校代辦投保事宜。
- 二、經錄取之外國學生註冊入學時，未逾該學年第一學期修業期間三分之一者，於當學期入學；已逾該學年第一學期修業期間三分之一者，於第二學期或下一學年註冊入學。
- 三、經錄取學生註冊入學後，其學分抵免悉依本校學生抵免學分相關辦法辦理。

拾參、各項洽詢電話及網址

本校總機		+886-49-2910960	本校網址	https://www.ncnu.edu.tw
洽 詢	單 位	業 務	項 目	分 機
教務處	招生組	各項招生試務查詢		2230~2239
	註冊組	1. 新生報到及證件繳驗 2. 註冊入學事宜		2210~2213
國際及兩岸事務處	國際事務組	1. 獎學金及獎助學金 2. 簽證、入出境、健保等諮詢 3. 外國學生來台入學前準備事宜諮詢及輔導 4. 外國學生入學後生活輔導		3665
學務處	生活輔導組	助學貸款		2311~2315
	住宿服務組	住宿及租屋資訊		2362、 2364
	衛生保健組	1. 新生健康檢查 2. 學生平安保險		2750
總務處	出納組	學雜費繳費單寄發及補發		2430~2436
各系所辦公室		詳見本簡章「伍、招生系所及相關規定」。		
教育部		聯絡電話：+886-2-77366666		
		網 址： https://www.edu.tw		
教育部國際及兩岸教育司		聯絡電話：+886-2-77366666		
		網 址： https://depart.moe.edu.tw/ED2500/		
外交部領事事務局		聯絡電話：+886-2-23432888		
		網 址： https://www.boca.gov.tw		

拾肆、其他資訊

一、本校 110 學年度行事曆(預計於 2021 年 5 月~6 月登載於本校網路)

二、各項費用 (以新台幣計, 單位: NT)

國立暨南國際大學各項費用收費標準一覽表				
(一) 學雜費				
院系別		科技學院： 資訊工程學系 土木工程學系 電機工程學系 應用化學系 應用材料及光電工程學系 管理學院： 資訊管理學系	管理學院： 國際企業學系 經濟學系 財務金融學系 觀光休閒與餐旅管理學系 新興產業策略與發展碩士學位學程 新興產業策略與發展博士學位學程 管理學院學士班	人文學院： 中國語文學系 外國語文學系 社會政策與社會工作學系 公共行政與政策學系 歷史學系 東南亞學系 東南亞學系人類學碩士班 華語文教學碩士學位學程 文化創意與社會行銷碩士學位學程 教育學院： 國際文教與比較教育學系 教育政策與行政學系 諮商心理與人力資源發展學系 課程教學與科技研究所
學士班	學費	32,745	32,457	32,457
	雜費	19,923	13,634	13,234
	總計	52,668	46,091	45,691
碩士班	學雜費基數	33,494	27,776	25,533
	學分費	2,600	2,600	2,600
博士班	學雜費基數	32,478	25,978	25,406
	學分費	2,600	2,600	2,600
(二) 書籍費依照所修習的課程與出版商的訂價而有不同，每學期約需2,000至3,000元。				
(三) 住宿費				
1. 大學部宿舍（四人房），每學期需繳6,660元；研究生宿舍（二人房），每學期需繳10,750元；住宿生並需繳交300元宿網使用費。 2. 住宿保證金，入宿時需繳2,000元，於退宿時退還。				
(四) 每個月伙食及生活費約需6,000元。				
(五) 保險費				
外國學生健保費	4,494元(749*6個月)	平安保險費	269元	
(六) 其他費用				
1. 語言實習費550元（選修英文聽力者須繳） 2. 運動設施使用費550元 3. 電腦及網路通訊使用費250元				
1. 本收費標準表各項費用每學年度均有可能調整，每學期應繳費用須以當學年度實際公告為準，本表各項收費標準僅供參考。 2. 110學年度學雜費收費標準於報請教育部核定後，另於本校網頁公告。 3. 本表所列各項費用係每學期需繳費用。每一學年分2個學期分別繳費。				



國立暨南國際大學

National Chi Nan University

山水埔里 美麗暨大

臺灣是個呈南北狹長型的海島，面積約有 3.6 萬平方公里(14,400 平方英哩)，位於亞洲大陸東南方、太平洋西岸東亞島弧間，北臨日本、琉球群島，南接菲律賓群島，是往來亞洲各地的樞紐；位處亞熱帶的臺灣，四季如春、物產豐富，人民認真勤奮、樂觀積極，並曾創造經濟繁榮、和平民主、多樣物產以及科技成就等等許多的奇蹟。

南投縣位於臺灣中央，是唯一不濱臨海洋的縣市，長久以來，南投縣就以好山好水著稱，境內有臺灣最高山—玉山，有臺灣最長的溪流—濁水溪，也有臺灣最大的高山湖泊—日月潭等等。在南投縣，春天可以到日月潭遊湖賞花、到鹿谷喝茶，夏天可以到山林避暑、到溪谷戲水，秋天可以到奧萬大賞楓、到廬山泡溫泉，冬天則可以到合歡山賞雪或者到信義鄉賞梅；南投縣的美麗與精彩，渾然天成、豐富多樣，因此有「東方瑞士」的美稱。

埔里鎮位於台灣的地理中心，隸屬於南投縣，居縣境北部，地形上四面環山，是屬於盆地地形，同時是濁水溪和北港溪間盆地群中，位置最北，面積最大的一個盆地，高度約在海拔 380 公尺到 700 公尺之間。埔里的人口大約 86,000 多人，總共 23,417 戶，行政轄區共分成 33 里，是一個中型的鄉鎮。

埔里鎮一年到頭都舉辦著各類型的文化活動，包括傳統的廟會活動、民俗陣頭，以及藝文展覽、音樂演奏、劇團歌舞等等，國際知名的朱宗慶打擊樂團及林懷民舞蹈團等都曾經多次來埔里演出。另外，埔里的花卉、茭白筍、百香果、紹興酒、紅甘蔗、天然漆及手工宣紙等特產，也都聞名中外，為埔里帶來許多經濟面的繁榮，加上在埔里鎮有全臺年紀最高的茄苳樹，有東南亞最大的佛教道場—中台禪寺，還有世界三大昆蟲博物館之一的木生昆蟲世界等等，充分展現出小鎮上人文薈萃與物產豐饒之特色。

國立暨南國際大學位於埔里鎮西南方的山坡台地上，佔地有 150 公頃，景色優美、綠草如茵，是臺灣最美麗的大學院校之一。學校所座落的台地屬於桃米里的範圍，當地生態豐富，青蛙與蜻蜓的種類尤其多樣，是目前臺灣十分知名的生態旅遊景點，加上埔里在地的人文特色，使得國立暨南國際大學不僅是一座學術的殿堂，而且亦是一處結合地方資源的社區學苑，提供給就讀的學子，一個豐富多元而且精彩有趣的學習環境。

學校簡介

國立暨南國際大學自 1995 年 7 月 1 日設校以來，在南投埔里默默深耕發展，目前有人文學院、管理學院、科技學院、教育學院，共計 24 個學士班(組)、27 個碩士班、15 個博士班，專兼任教師約 438 位，學生約 6,170 人。持續提升教學品質，進行學術研究，服務族群社會。我們善用地理環境的優勢條件，創造出屬於暨大人的品味與特色，強調培養學生獨立思考、開闊胸襟、關懷族群社會與活潑的創造力，除了時常舉辦各式創意競賽，並且推動特色運動，鼓勵所有暨大人服務社群。在學生教育方面，學生品德的塑造、知識學習、特色運動與社區服務是我們在學生學習方面所強調的。同時，為擴展學生國際視野，我們提供多元的學習環境，加強外語能力學習，以提昇國際競爭力。

本校乃為達成強化人才培育、增進僑教功能、平衡區域發展、推展國際學術交流等目標而成立。暨大位居臺灣地理中心，並以建立國際學術重鎮自期。在建校理念中，本校融入中華文化的「中道」精神，以培養術德兼修、經世致用的高素質人才，除基礎學術研究外，又特別強調東南亞區域研究、產學合作及推廣服務、培育僑界人才等發展重點。綜而言之，本校基於強調前瞻性與國際觀的培養、兼顧科技化與人文觀的平衡、發揚中華文化與強化僑教功能等三項理念，以培養國內與僑界高級人才為努力方向。

未來將發展為人文、社會、教育、管理、科技、生物資源等學院之綜合性大學、國際知名的東南亞區域研究重鎮及台灣中部地區精密及資訊科技研究的發展中心，以培育科際整合、東南亞語文人才及僑教師資。

人文學院

中國語文學系（含碩、博士班）、外國語文學系（含碩士班）、社會政策與社會工作學系（含碩、博士班）、公共行政與政策學系（博士班）、歷史學系（含碩、博士班）、東南亞學系（含碩士班、人類學碩士班、博士班）、華語文教學碩士學位學程（碩士班）及文化創意與社會行銷碩士學位學程（碩士班）。

教育學院

國際文教與比較教育學系（含碩、博士班）、教育政策與行政學系（含碩、博士班）、諮商心理與人力資源發展學系（含諮商心理組學士班、終身學習與人力資源發展組學士班、輔導與諮商碩、博士班、終身學習與人力資源發展碩士班）、課程教學與科技研究所（碩士班）。

管理學院

國際企業學系（含碩士班）、經濟學系（含碩士班）、財務金融學系（含碩士班）、資訊管理學系（含碩士班）、觀光休閒與餐旅管理學系（含觀光休閒組學士班、餐旅管理組學士班、碩士班）、新興產業策略與發展博士學位學程（含觀光創新組博士班、新興產業組博士班）、新興產業策略與發展碩士學位學程、管理學院學士班。

科技學院

資訊工程學系（含碩、博士班）、土木工程學系（含碩、博士班）、電機工程學系（含碩、博士班）、應用化學系（含碩、博士班）、應用化學系生物醫學碩士班、應用材料及光電工程學系（含碩士班）。

外國學生入學申請表

NATIONAL CHI NAN UNIVERSITY

INTERNATIONAL STUDENT APPLICATION FOR ADMISSION

此處貼最近二吋
半身脫帽照片
Attach recent (bust)
photograph here
(about 1"×2")

需先上網填寫本申請表 (<https://exam.ncnu.edu.tw/>)

及列印併同相關規定申請文件，並將相關資料上傳至系統。

Please complete the application under "Foreign Student Admission" on the website, and print out all required forms posted online. Please refer to the following website : <https://exam.ncnu.edu.tw/>

Applicants are required to upload their application packages to the same website

I. 個人基本資料 Personal Information

姓名 Full Name	(中文) Chinese				護照號碼 Passport No.	
	(英文) English	(Full name) (Last) (First) (Middle)			國籍 Nationality	
性別 Sex	☐ 男 Male ☐ 女 Female			婚姻狀況 Marital Status	☐ 已婚 Married ☐ 未婚 Single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day)	(month)	(year)	出生地點 Place of Birth		
電子信箱 Email address				行動電話 Cellphone No.		
住址 & 電話 Home Address & Tel.				電話 TEL.		
通訊地址 & 電話 Mailing Address & Tel.				電話 TEL.		
在臺通訊處 & 電話 Mailing Address & Tel. in Taiwan				電話 TEL.		
監護人 Legal Guardian	姓名 Name				與申請人關係 Relationship	
	住址 Address				聯絡電話 Telephone No.	
在臺聯絡人 Contact Person in Taiwan	姓名 Name				與申請人關係 Relationship	
	住址 Address				聯絡電話 Telephone No.	
父親 Father	姓名 Name				出生地點 Place of Birth	
	國籍 Nationality				聯絡電話 Telephone No.	
				是否曾為中華民國國民? Used to be a citizen of R.O.C or not?	☐ 是 yes ☐ 否 no	
母親 Mother	姓名 Name				出生地點 Place of Birth	
	國籍 Nationality				聯絡電話 Telephone No.	

		是否曾為中華民國國民? Used to be a citizen of R.O.C or not?	☐ 是 yes ☐ 否 no
--	--	--	--

II. 申請人教育背景 Applicant's Educational Background

	學校名稱 Name of School	學校所在地 School location	學位 Degree	修業起迄年月 Dates enrolled(M/Y to M/Y)	主修 Major	副修 Minor
小學 Elementary School						
中學 Secondary School						
大學部 College/University						
碩士班 Master's Program						
博士班 Ph.D. Program						

III. 擬申請就讀何系(所)及學位? Please indicate to which department and program you are applying at NCNU?

申請系(所)名稱 Name of the Department/institute	春季班 Spring Class ☐ 碩士 Master ☐ 博士 Doctoral	秋季班 Fall Class ☐ 學士 Bachelor ☐ 碩士 Master ☐ 博士 Doctoral
申請第一志願系(所) First choice		
申請第二志願系(所) Second choice		
申請第三志願系(所) Third choice		

※如選填 2 個系所，請繳交 2 份申請文件；如選填 3 個系所，請繳交 3 份申請文件。

Applicants applying for 2 programs or more should pack each application package separately and attach an individual registration envelope to each application envelope.

IV. 中國語文程度 Chinese proficiency level

1. 曾研究中文幾年 How long have you studied Chinese? _____
2. 受何人指導(講授) Under whose guidance and where? _____
3. 中文程度 Chinese proficiency level :

聽 Listening :	☐ 優 Excellent	☐ 佳 Good	☐ 尚可 Average	☐ 差 Poor
說 Speaking :	☐ 優 Excellent	☐ 佳 Good	☐ 尚可 Average	☐ 差 Poor
讀 Reading :	☐ 優 Excellent	☐ 佳 Good	☐ 尚可 Average	☐ 差 Poor
寫 Writing :	☐ 優 Excellent	☐ 佳 Good	☐ 尚可 Average	☐ 差 Poor

V. 其他 Other items

1. 敘明在臺期間各項費用來源。Please state your source of financial support while furthering your education in the Republic of China.

- ☐ 個人儲蓄 _____ ☐ 父母支援
Personal Savings (金額 Amount) From parents (金額 Amount)
- ☐ 獎助金 ☐ 其他
Scholarship (來源及金額 Source & Amount) Others (來源及金額 Source & Amount)
(非暨大獎學金 Not NCNU scholarship)

2. 健康情形 Health Condition

- ☐ 佳 (Good) ☐ 尚可 (Average) ☐ 稍差 (Poor)
- 如有疾病或缺陷請敘明之 Describe any defect or health problem you have.

(如有進一步說明，請另紙一併提出) (Additional information may be provided on a separate sheet of paper.)

VI. 繳交資料紀錄表 (務必就已繳交之資料, 在繳交註記欄內打✓) Please check the items that you have submitted

註 記 ✓	繳 交 資 料 項 目 Items
	入學申請表 1 份(含二吋半身脫帽照片 1 張) Two copies of the application form (with a current personal photograph- ahead + shoulders shot without a hat or head covering and must be attached to each form)
	護照影本(申請選讀課程者, 除經教育部專案核定者外, 應另附外僑居留證影本) One copy of the applicant's passport (Unless specially authorized by the Ministry of Education, applicants for non-degree status must also provide a copy of their Alien Resident Certificate.)
	經我國駐外單位或代表處驗證之外國學校最高學歷畢業證書 One copy of the highest-level certificate issued by an international education institution, which must be authenticated by a Taiwan's overseas representative office.
	經我國駐外單位或代表處驗證之同等學歷歷年成績單 One copy of the highest-level complete transcript issued by an international education institution, which must be authenticated by a Taiwan's overseas representative office.
	推薦信 (份數依各系所規定繳交) Letters of recommendation (All copies should be sealed.) (The number of copies is determined by respective department)
	中文或英文留學計畫書 (含自傳) One study plan written in Chinese or English (incl. an autobiographical statement)
	經我國駐外單位或代表處驗證具備足夠在台就學之財力證明書 One copy of the validated financial statement by a Taiwan's overseas representative office indicating sufficient funding for the complete cost of the education in Taiwan.
	各系所另訂應附繳之資料 Other required documents required by individual department
	其他有助審查之資料 Other supplemental documents

外國學生申請人在臺就學檢核表及切結書

**Checklist and Declaration for International Applicants
Undertaking Studies in Taiwan**

1. 本人已閱讀、瞭解並保證符合臺灣教育部於 2017 年 9 月 8 日修正發布之「外國學生來臺就學辦法」之申請資格。
(<https://law.moj.gov.tw/LawClass/LawAll.aspx?PCode=H0110001>)

I have read and understood Article 2 and Article 3 of the Regulations Regarding International Students Undertaking Studies in Taiwan issued by the Ministry of Education on 8 September 2017 and hereby affirm that I meet the definition of "international student" as specified therein. (<https://law.moj.gov.tw/LawClass/LawAll.aspx?PCode=H0110001>)

- (1) 本人未具僑生身分

I do not have the Overseas Chinese status.

- (2) 本人不曾在臺以外國學生身分申請並完成高中學校學程, 並欲繼續在臺升大學

I have never applied and obtained a high school degree as an international student in R.O.C., and would like to pursue further degree.

- (3) 本人未曾被國內大專校院退學

I have never been expelled by a university or college in R.O.C..

- (4) 本人保證不具中華民國國籍法第二條所稱之中華民國國籍 (註)

I do not have R.O.C. nationality, as defined in the Article 2 of Law of Nationality.

- (5) 本人過去如擁有中華民國國籍, 本人保證自內政部許可喪失中華民國國籍之日起至開學日止, 喪失中華民國國籍已滿八年

If I formerly held R.O.C. nationality, I declare that I have officially renounce my R.O.C. nationality for at least 8 years, up until the course starting date of National ChiNan

University semester when I seek admission.

註：【國籍法第二條】規定： 有下列各款情形之一者，屬中華民國國籍：

Note：According to the Article 2 of Law of Nationality, a person shall have the nationality of the Republic of China under any of the conditions provided by the following subparagraphs:

- A. 出生時父或母為中華民國國民。*民國 69 年 2 月 9 日前（含 9 日）出生者，僅以父親為準。

His/Her father or mother was a national of the Republic of China when he/she was born. *The situation of mother does not apply to those who were born before February 9 (inclusive) 1980.

- B. 出生於父或母死亡後，其父或母死亡時為中華民國國民。

He/She was born after the death of his/her father or mother, and his/her father or mother was a national of the Republic of China at the time of death.

- C. 出生於中華民國領域內，父母均無可考，或均無國籍者。

He/She was born in the territory of the Republic of China, and his/her parents can't be ascertained or both were stateless persons.

- D. 歸化者。 前項第一款及第二款之規定，於本法修正公布時之未成年人，亦適用之。

He/She has undergone the naturalization process. Preceding subparagraph 1 and subparagraph 2 shall also apply to the persons who were minors at the time of the revision and promulgation of this Act.

2. 本人所提供之最高學歷畢業證書（報名大學部者為高中畢業證書，研究所者為大學或碩士畢業證書）在畢業學校所在國家均為合法有效取得畢業資格，並所持之證件相當於中華民國國內之各級合法學校授予學位。

The diploma I provided (secondary degree diploma for applying for undergraduate program, bachelor's or master's diploma for graduate program) is valid in the home country of the conferring school, and is equivalent to the degree conferred by a lawful academic school in the R.O.C.

3. 本人未曾以僑生身份在臺就學，且未於當學年度接受海外聯合招生委員會分發。

I have never studied in Taiwan as an overseas Chinese student and have not applied to "The University Entrance Committee for Overseas Chinese Students, Taiwan, R.O.C." for any academic schools in the academic this year.

※依據「外國學生來臺就學辦法」第 2 條規定，外國學生須未曾以僑生身分在臺就學，為確認您的外國學生身分，請確實填寫回答以下問題，謝謝！

Under Article 2 of MOE Regulations Regarding International Students Undertaking Studies in Taiwan, an international student must not have studied in Taiwan as an overseas Chinese student. Please answer the following questions truthfully to verify your international student status. Thank you.

- (1) 請問您是否曾經來臺就學過？是 ☐ 否 ☐ （若填寫否，則無需回答以下問題）

Have you ever studied in Taiwan before? YES ☐ NO ☐ (skip the following questions if your answer is NO.)

請問您是否曾以僑生身分在臺就學？是 ☐ 否 ☐

Have you ever studied in Taiwan as an overseas Chinese student before? YES ☐ NO ☐

- (2) 請問您是否曾經海外聯合招生委員會分發？是 ☐ 否 ☐

Have you ever received placement permission by the University Entrance Committee for Overseas Chinese Students? YES ☐ NO ☐

(3)請問您是否曾經各校以自行(單獨)招收僑生管道入學？是☐ 否☐

Have you ever been admitted as an overseas Chinese student through individual recruitment of other institutions? YES☐ NO☐

(4)請問您本學年度是否向海外聯合招生委員會申請來臺就學？是☐ 否☐

Have you applied to the University Entrance Committee for Overseas Chinese Students for study in Taiwan during the academic year? YES☐ NO☐

※說明：依據「僑生回國就學及輔導辦法」，所稱僑生，指海外出生連續居留迄今，或最近連續居留海外六年以上，並取得僑居地永久或長期居留證件回國就學之華裔學生。但就讀大學醫學、牙醫及中醫學系者，其連續居留年限為八年以上。

※ Note: According to "Regulations Regarding Study and Counseling Assistance for Overseas Chinese Students in Taiwan", the term "overseas Chinese student" refers to a student of Chinese descent who has come to Taiwan to study who was born and lived overseas until the present time, or who has been living overseas for six or more consecutive years in the immediate past and obtained permanent or long-term residency status overseas. Note that for those applying to study in the departments of medicine, dentistry, or Chinese medicine at Taiwan universities, the minimum required number of consecutive years of overseas residency is eight years.

所稱海外，指大陸地區、香港及澳門以外之國家或地區；連續居留，指華裔學生每曆年在國內停留期間未逾一百二十日。連續居留海外採計期間之起迄年度非屬完整曆年者，以各該年度之採計期間內在國內停留期間未逾一百二十日予以認定。

The term "overseas" refers to locations or countries other than mainland China, Macao, and Hong Kong. The term "consecutive years of residency" is defined as Overseas Chinese Students staying in Taiwan for less than 120 days per calendar year. If the calculated calendar year is not one complete calendar year, the stay in Taiwan should not exceed 120 days within the calculated calendar year period.

4. 本人在臺未曾遭學校以操行、學業成績不及格或因犯刑事案件經判刑確定致遭退學者。

I have never been expelled from any academic programs in the R.O.C..

5. 本人保證已閱畢貴校外國學位生申請入學簡章，並了解逾期繳件或未依規定繳交完整且正確申請文件，貴校不予受理，本人絕無異議。

I hereby certify I have read "2021 Foreign Student Admission Brochure" and understand late incomplete or incorrect submission is not acceptable. The decision by the National Chi Nan University is final and irrevocable.

6. 本人保證提供之所有申請相關資訊及文件均為合法有效之文件，並同意授權貴校查證，如經查證有不實之情事，本人同意貴校取消其申請資格或撤銷學籍(已入學者)，絕無異議。

I hereby certify that all application related information and documents I provide are legal and valid. Moreover, I hereby authorize the National Chi Nan University to check on any of my submitted information and documents. If any of them is found to be false, I will accept the consequences of revocation of my application or admission(enrolled student). The decision by the National Chi Nan University is final and irrevocable.

7. 上述所陳之任一事項同意授權貴校查證，如有不實或不符規定等情事屬實者，本人願依貴校相關規定辦理，絕無異議。

I agree to authorize the National Chi Nan University to verify any information provided above. I am willing to follow the rules and regulations of the National Chi Nan University without any objections should the information provided be found untruthful.

以上資料業由本人填寫，且經詳細檢查，在此保證其正確無誤。

I have carefully reviewed the above information and hereby pledge that all of it is correct.

此致

國立暨南國際大學

To National Chi Mei University

立切結書人簽名申請日期(D/M/Y)

Applicant's Signature Date of Application

(本人已確實瞭解本切結書所提之內容)

(I fully understand the content of the declaration.)

**此為範本勿直接填寫
請上網填寫本申請表**
Please complete the application on the website, and print out all required forms posted online.

推薦信
Recommendation Letter

I. 請申請人填寫 Part I, to be completed by the applicant

申請人系所欲修讀學位

Applicant: Department/Institute: Degree Applied:

基於推薦信內容保密原則，本人同意放棄閱讀本文件之權力。

I agree that the recommendation I am requesting shall be held confidentially by National Chi Nan University, and I hereby waive any rights I may have to examine it. ☐是 Yes ☐否 No

簽名日期

Signature: Date:

II. 請推薦人填寫 Part II, to be completed by the recommender.

● 請問您認識申請人有多久的時間？在何種關係或場合下認識？

How long and in what capacity have you known the applicant?

● 請您對申請人之學業、品性、個性、優點、缺點、以及可否順利完成所欲修讀之學位等，做一評估。您的說明將是我們評審之重要依據，謝謝。We would appreciate your candid assessment of the applicant's scholarship, character, personality, and professional promise. Your statement plays an important role in our evaluation. Thank you.

III.總評 Part III, Summary

請就下列項目與相似年齡及經驗者做一比較，在適當空格做記。

Please compare with others of similar age and experience and then mark in the appropriate box.

	傑出 Outstanding	優 Very Good	佳 Good	可 Average	差 Below Average	不宜評估 Inadequate for Assessment
研究潛力 Research Potential						
創造力與想像力 Creativity & Imagination						
成熟度 Maturity						
與他人相處狀況 Ability to Work with Others						
表達能力 Communication Skills						
順利完成所提學位可能性 Potential to Complete the Proposed Program						

強力推薦 Strongly Recommended		推薦 Recommended		勉予推薦 Recommended with Reservation		不推薦 Not Recommended	
---------------------------------	--	-------------------	--	---	--	------------------------	--

推薦人簽名

Recommender (Signature):

推薦人姓名（正楷）

Recommender (Print):

電子郵件

E-mail:

單位

Affiliated Institute:

地址

Address:

日期

Date:

職稱

Title:

電話

Telephone:

請推薦人將此信密封且在信封封口處簽名。

Please seal and sign on the envelope.



留學計畫書
Study Plan

申請人

申請系所

欲修讀學位

Applicant:

Department/Institute:

Degree Applied:

請以中文或英文撰寫約500字，敘述在本校求學期間之讀書計畫等，以及完成學業以後之規劃。

如有需要，可續反頁。In the following space please write a statement in about 500 words in Chinese or in English, stating your background, motivation, study plan at NCNU, and career plan after finishing your study. Use both sides if needed.



自傳
autobiographical statement

欲修讀學位

Degree Applied: _____

如有需要，可續反頁。In the following space please write a statement in about 500 words in Chinese or in English, stating your background, education and experience. Use both sides if needed.

This image shows a single sheet of white paper with horizontal ruling lines. The lines are evenly spaced and run across the width of the page. There are no margins, text, or other markings on the paper.



研究計畫 Research Proposal

申請人

Applicant:

申請系所

Department/Institute:

欲修讀學位

Degree Applied :

請以中文或英文撰寫約5000字，內容大綱為：1. 研究主題。2. 研究目的及背景。3. 研究方法。4. 預期成果。5. 參考書目。如有需要，可自行增印格式。In the following space please write a research proposal in about 5000 words in Chinese or in English, including the subject, goal and background of the research, research method, anticipated achievement and bibliography. Copy additional pages if needed.

國立暨南國際大學外國學生獎勵實施要點

中華民國 95 年 2 月 15 日第 244 次行政會議通過
中華民國 97 年 2 月 27 日第 288 次行政會議修正通過
中華民國 97 年 11 月 5 日第 303 次行政會議修正通過
中華民國 98 年 7 月 15 日第 319 次行政會議修正通過
中華民國 99 年 6 月 23 日第 339 次行政會議修正通過
中華民國 100 年 5 月 4 日第 356 次行政會議修正通過
中華民國 101 年 2 月 15 日第 368 次行政會議修正通過
中華民國 101 年 7 月 18 日第 374 次行政會議修正通過
中華民國 103 年 7 月 10 日第 414 次行政會議修正通過
中華民國 106 年 3 月 8 日第 470 次行政會議修正通過

一、為鼓勵外國學生就讀本校及獎勵本校優秀外國學生，特依「外國學生來臺就學辦法」第十四條之規定訂定「國立暨南國際大學外國學生獎勵實施要點」(以下簡稱本要點)。

二、本要點所需經費來源為教育部專案補助計畫或本校學生獎助學金項目。

三、本要點適用對象為預定就讀本校及在本校就學之外國學生，且符合下列資格者：

(一) 符合「國立暨南國際大學外國學生入學辦法」第四條規定者，或依本校與外國學校共同簽署雙聯學制來校攻讀學位之外國學生。

(二) 申請人之學業成績須符合下列規定：

1. 申請碩、博士班者，其原學校畢業成績須達 GPA3.0 以上或相當成績，其標準由申請就讀之本校系所認定並決定是否予以推薦；已就讀本校碩、博士班者，其前一學年上下學期學業平均成績均需達 75 分(含)以上。
2. 有關外國學生獎助學金申請人之成績標準，各系所可另訂之，但不得低於本要點之規定。
3. 已就讀本校之在學學生，如有不符上列條件但情況特殊者，系所應召開審查會議，檢附會議決議資料(含外國學生獎學金申請書、外國學生成績追蹤輔導措施表、學生成績單)於每年 11 月 30 日、5 月 15 日前推薦提請國際及兩岸事務會議討論之。

四、本校外國學生獎勵分為獎助學金及學雜費(學分費)減免。院、系所、指導教授應視情形，按學生表現個別考量先行提供獎助學金之金額。國際及兩岸事務會議將併同系所提供之金額討論校級相對補助額度。

獎助學金之額度及名額規定如下：

(一) 獎助學金額度：

1. 碩士班：獎助學金每名每月至少新臺幣 4,000 元整。1 年補助 12 個月。最多補助 2 年。
2. 博士班：獎助學金每名每月至少新臺幣 8,000 元整。1 年補助 12 個月。最多補助 4 年。
3. 前項獎助學金之外，院、系所、指導教授應視情形，另外增加獎助學金之金額。

(二) 獎勵名額依當年度經費而定。如當年度獎助學金經費用罄，即不再受理申請。

學雜費基數(學分費)減免上限：碩士班學雜費基數最多減免 2 年，學分費每學期

至多減免 12 學分；博士班學雜費基數最多減免 4 年，學分費每學期至多減免 12 學分。

五、本獎助學金之受理申請時間：春季班入學者，於每年 11 月 16 日起至 11 月 30 日；秋季班入學者，於每年 5 月 1 日起至 5 月 15 日。預定就讀本校者，應於申請本校入學許可時一併提出，並備妥下列文件：

- (一) 申請表。
- (二) 原畢業學校之全部成績中文或英文譯本(持外國學校成績單者應經由我國駐當地大使館或辦事處認證)，或前一學年(含上、下學期)成績單正本。
- (三) 推薦書 1 封(預定就讀本校者，可與申請入學許可推薦書同一份)。其它有助審查之資料(如課外活動、競賽獲獎證明、論文發表等各類獎勵或研究成果，無則免附)。

六、審核原則：

- (一) 國際簽約學校推薦者，得優先獎勵。
- (二) 提出其它有助審查文件者得酌予加分。
- (三) 獎助學金之獲獎名單，應由本校國際及兩岸事務會議審核。

七、領取本獎助學金者，有義務協助國際及兩岸事務處推動國際學術交流業務，或接受所屬系所安排其擔任教學、行政或研究助理，工作時數及內容由國際及兩岸事務處或各系所規定之。

八、其他注意事項：

- (一) 受獎助學生，如經查證有偽造、變造或其他不實之情事者，應撤銷其受獎資格，已領取之獎學金應予追回。
- (二) 受獎助學生畢業或退學時起，即不得受領本獎學金。
- (三) 受獎助學生休學期間不得受領本獎助學金，復學時應重新提出申請。
- (四) 外國學生已領取台灣獎學金者，不得重覆領取本獎助學金。

九、本要點經行政會議通過，陳請校長核定後實施。



外國學生獎學金申請書

APPLICATION FORM FOR FOREIGN STUDENT SCHOLARSHIP

此處黏貼最近一吋
半身脫帽照片
Attach recent (bust)
photograph here

A. 申請人資料 Personal Information

姓名：(中文) _____ (外文) _____ 性別： _____ (男/女)
Full name (in Chinese) _____ in English/native language _____ Sex _____ male/ female
出生日期：19 ____ 年 ____ 月 ____ 日出生地： _____ 國籍： _____ 婚姻狀況：☐ 已婚 ☐ 未婚
Date of birth _____ year _____ month _____ day _____ Place of Birth _____ Nationality _____ Marital Status _____ married
single
永久住址： _____ 電話： _____
Home Address _____ Tel _____
在華通訊處： _____ 電話： _____
Mailing address in R.O.C. _____ Tel _____
監護人姓名： _____ 地址： _____ 電話： _____ 與申請人關係： _____
Name of legal guardian _____ address _____ Tel _____ Relationship _____
在台聯絡人： _____ 地址： _____ 電話： _____ 與申請人關係： _____
Contact Person in Taiwan _____ address _____ Tel _____ Relationship _____

B. 教育背景/學業成績 Education Background/Academic Information

新生申請者填寫 (to be completed by freshman/first-time applicants)

(a) 教育背景

學校名稱 Name of school	學校所在地 School location	修業起迄年月 Dates enrolled	主修 Major	副修 Minor	學業成績 Grade
中學 Secondary School		/~ /			
學院/大學 College / University		/~ /			
研究所 Graduate Program		/~ /			

(b) 申請系所：系(所)

Which department/graduate do you expect to enroll in at NCNU?

已在學申請者填寫：(to be completed by registered students)

(a) 就讀系所： _____ 系(所) _____ 年級學號： _____
Department/institute _____ Student ID _____

(b) 前一學年修習學分數及學業平均成績：上學期學分，平均分；下學期學分，平均分
Number of credits _____ and grade average of the previous academic year _____ total credits and grade average of 1st semester _____ total credits
and grade average of 2nd semester _____

(c) 本次申請為第 _____ 次申請，已於 _____ 學年度獲得獎助。

How many times have you applied? Please fill in the year when getting the grants if you ever got one.

(d) 本年度是否已獲政府經費補助？☐ 是，本年度獲 _____ (單位名稱) 補助。

Have you ever received any grants from Taiwan's government this year? Yes, I have received grants from Taiwan's government this year. (The complete title of the grants)

☐ 否，本年度未獲任何經費補助。

No, I have not received any grants from Taiwan's government this year.

(e) 是否一併申請學雜費(含學分費)之減免? ☐ 是 ☐ 否

Do you want to apply for tuition waiver (including credit fees)?

Yes No

C. 推薦信 Recommendation Letter

請推薦人依本申請書所附推薦信格式填寫。

The recommender should fill in the recommendation form attached to this application.

D. 繳交文件 Check list

新生申請者應繳交 Required documents for new students :

- ☐ 原畢業學校之全部成績中文或英文譯本 Academic transcript in Chinese or English
- ☐ 自傳 Autobiographical statement
- ☐ 推薦書 Recommendation letter
- ☐ 其他有助審查資料 Supporting documents

已在學申請者應繳交 Required documents for returning students :

- ☐ 前一學年成績單正本 Transcript from last/previous academic year
- ☐ 推薦書 Recommendation letter
- ☐ 其他有助審查資料 Additional documents which may facilitate the review of the application

E. 切結書 Deposition

1. 本人呈登未具任何身份且非具中華民國國籍。I hereby affirm that I am not of Overseas Chinese status or R.O.C. citizenship.
2. 本人所提供之證明文件均為合法且有效。And the documents I provide are valid and legal.
3. 上述所陳之任一事項，同意授權貴校查證，如有不實或不符規定等情事屬實者，本人願依貴校相關規定辦理，決無異議。I agree to authorize National Chiao Tung University to verify the information provided above. I am willing to follow its rules and regulations of National Chiao Tung University without any objections should the information provided be found untruthful.

以上資料業由本人填寫，在此保證其正確無誤。I have carefully reviewed the above information and hereby pledge that all of it is correct.

申請人簽名

Applicant's Signature

申請日期(in d/y)

Date of Application

審查記錄欄(申請者勿填) For official use only

申請/就讀系所

國際及兩岸事務處

佐證資料
The Evidence

備註：如對複查結果、本項招生其他試務工作有異議或有違反性別平等原則之疑慮，得於錄取名單公告後 30 天內填妥本表，如有佐證資料併寄至「545-61 南投縣埔里鎮大學路 1 號國立暨南國際大學外國學生入學審查委員會」或傳真 886-49-2913784。

Note: Please fill out the appeal form and mail it with provided evidence to “National Chi Nan University Foreign Student Admission Committee/ No.1 University Rd., Puli, Nantou County, Taiwan, 545-61, Republic of China” or fax it to 886-49-2913784 within 30 days after the admission results are released.

國立暨南國際大學

外國學生申請入學文件繳交切結書

本人以_____學歷申請貴校 2021 年外國學生入學，

(請填寫畢業學校名稱，並註明學校所在國家)

因故未及備妥下列應於申請時繳交之文件 (請勾選)

☐ 護照影本

☐ 經駐外單位驗證之最高學歷畢業證書影本

☐ 經駐外單位驗證之最高學歷成績單影本

☐ 經駐外單位驗證之財力證明影本

(如無法提供相關財力證明者，請檢附第 62 頁財力保證書並上傳至報名系統。)

☐ 其他

謹此具結保證於確定錄取後依規定補繳上列勾選之文件，並於報到時繳驗經駐外單位驗證之最高學歷畢業證書、歷年成績單及財力證明正本；若未如期繳驗或經查證所提供之各項證件有任何偽造、變造不實情事，即依貴校規定取消入學資格，並負一切法律責任。

具結人簽名：_____

護照 (居留證) 號碼：_____

聯絡電話：_____

具結日期： 年 月 日

國立暨南國際大學
外國學生申請入學財力保證書

本人_____，與被保證人（申請入學學生姓名）_____，關係是

_____，願擔保被保證人在國立暨南國際大學就學及生活所需一切費用支
出。

保證人簽名：_____

聯絡電話/E-mail：_____

日期：_____地點：_____